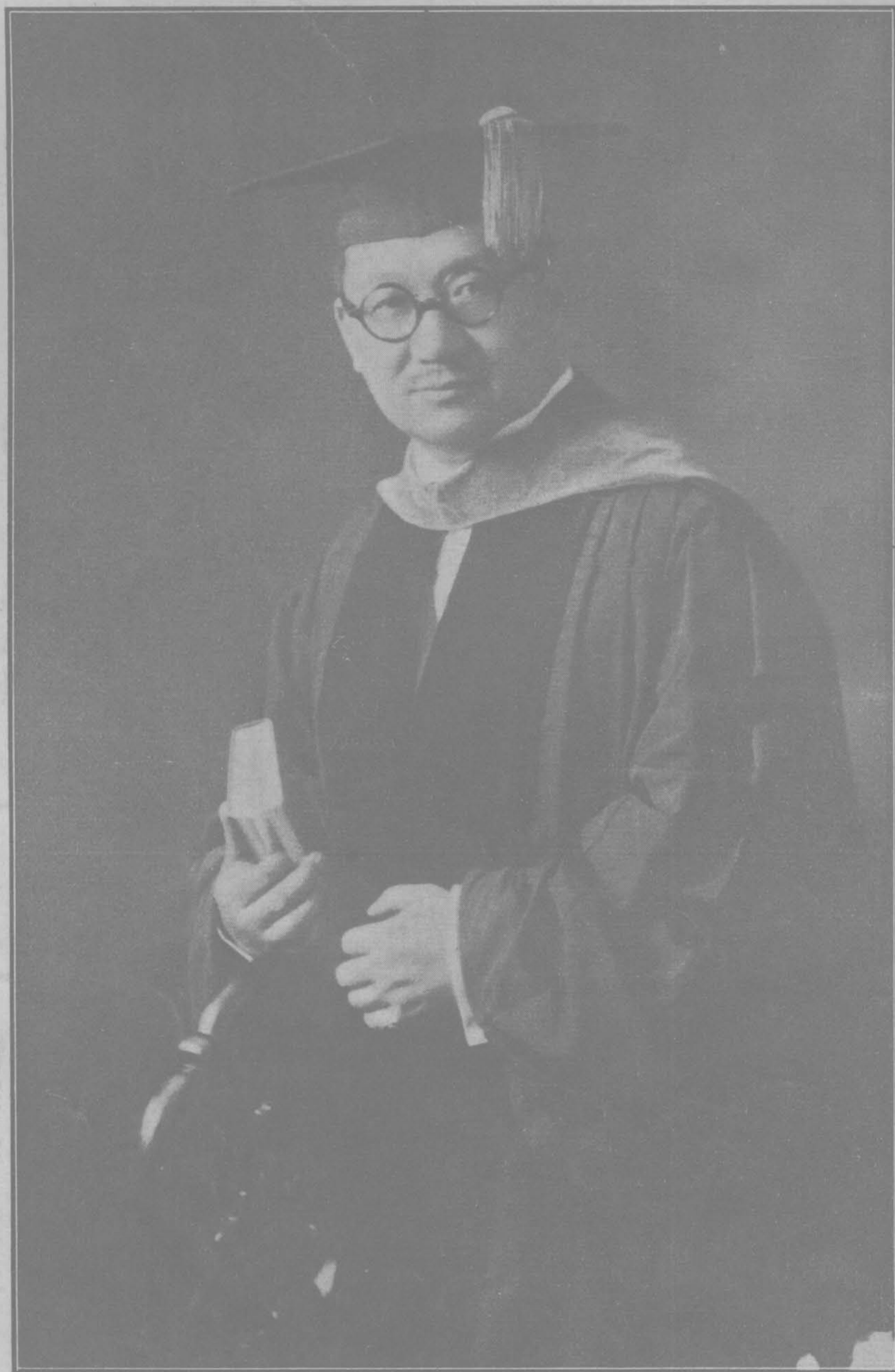


銘賢學校集覽

校 長 孔 庸 之 博 士



Dr. H. H. K'ung, LL. D., President of O. S. M. 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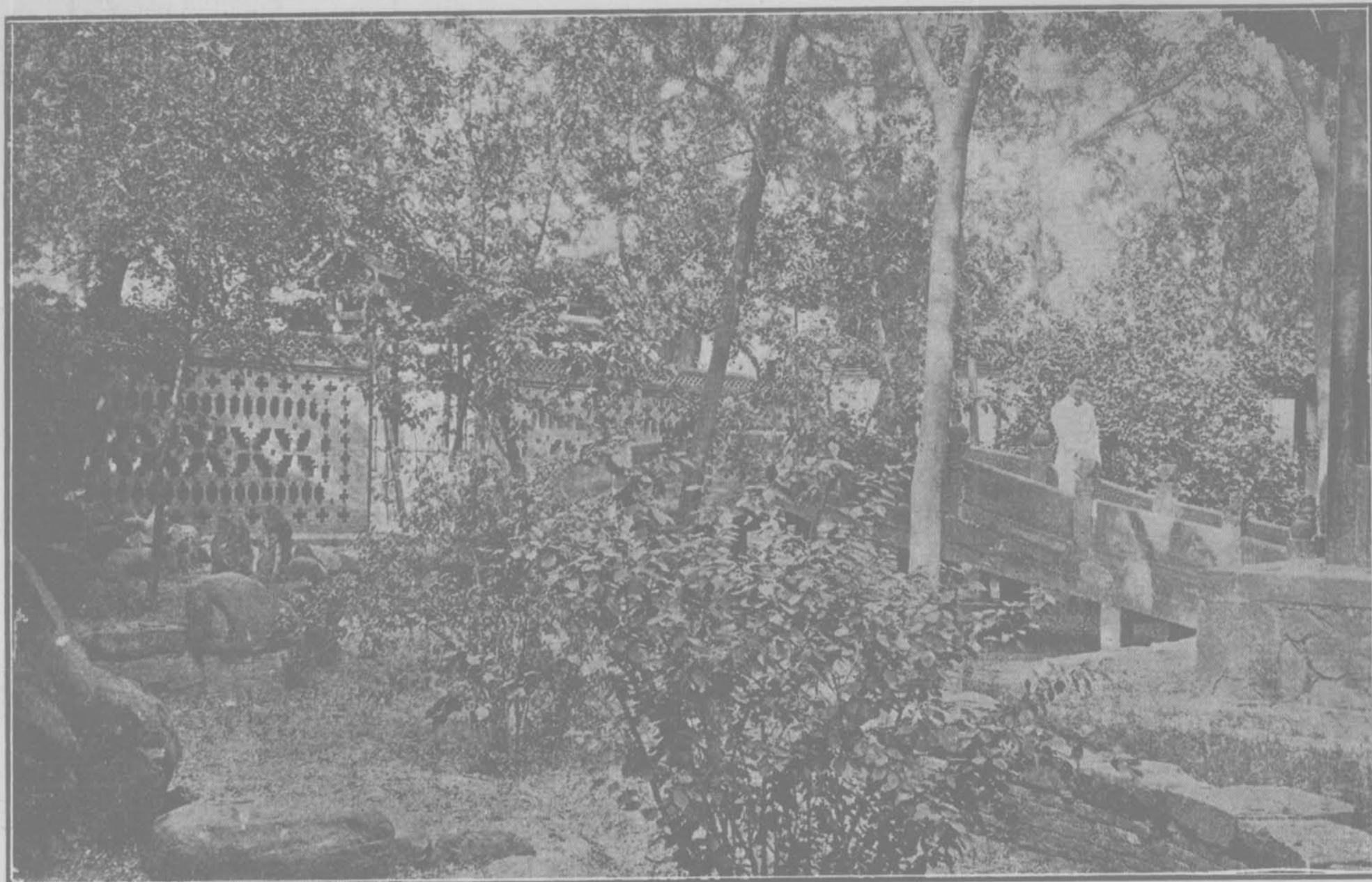
崇聖樓

Memorial Tower



橋石之前堂德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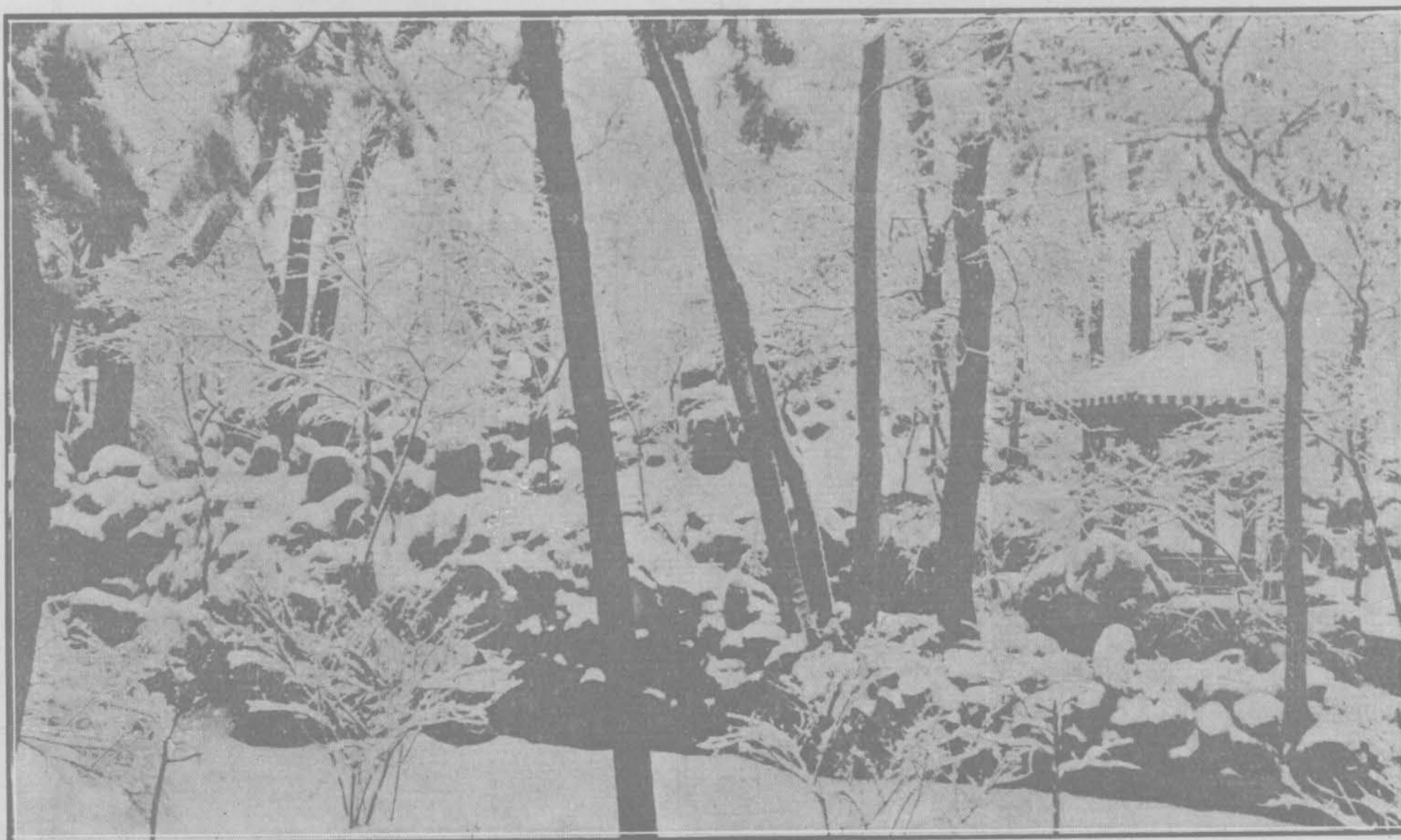
North of the Pavil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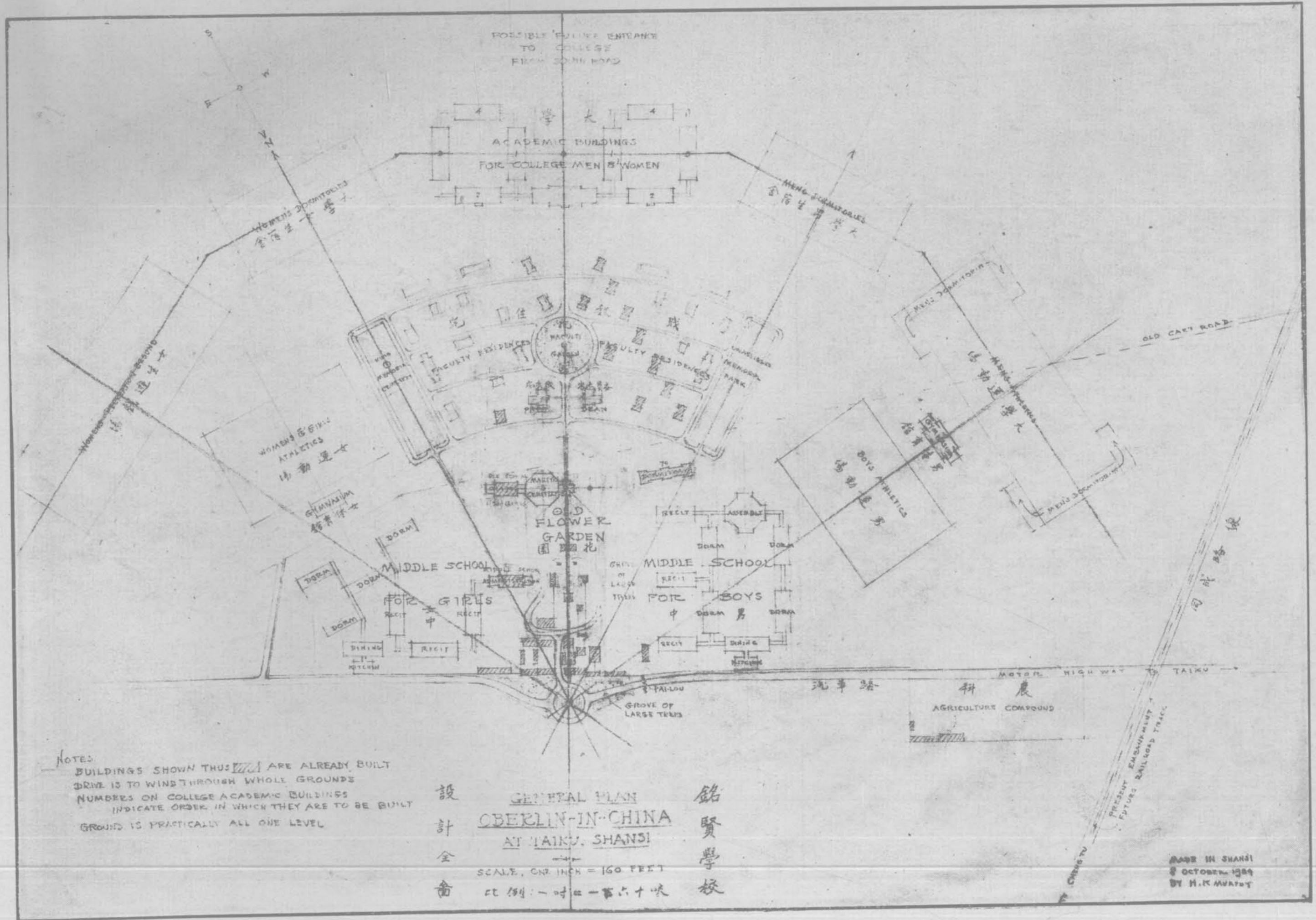
香亦韻花黃到瘦

亭及山假之後雪

Snow Views



本校建築設計全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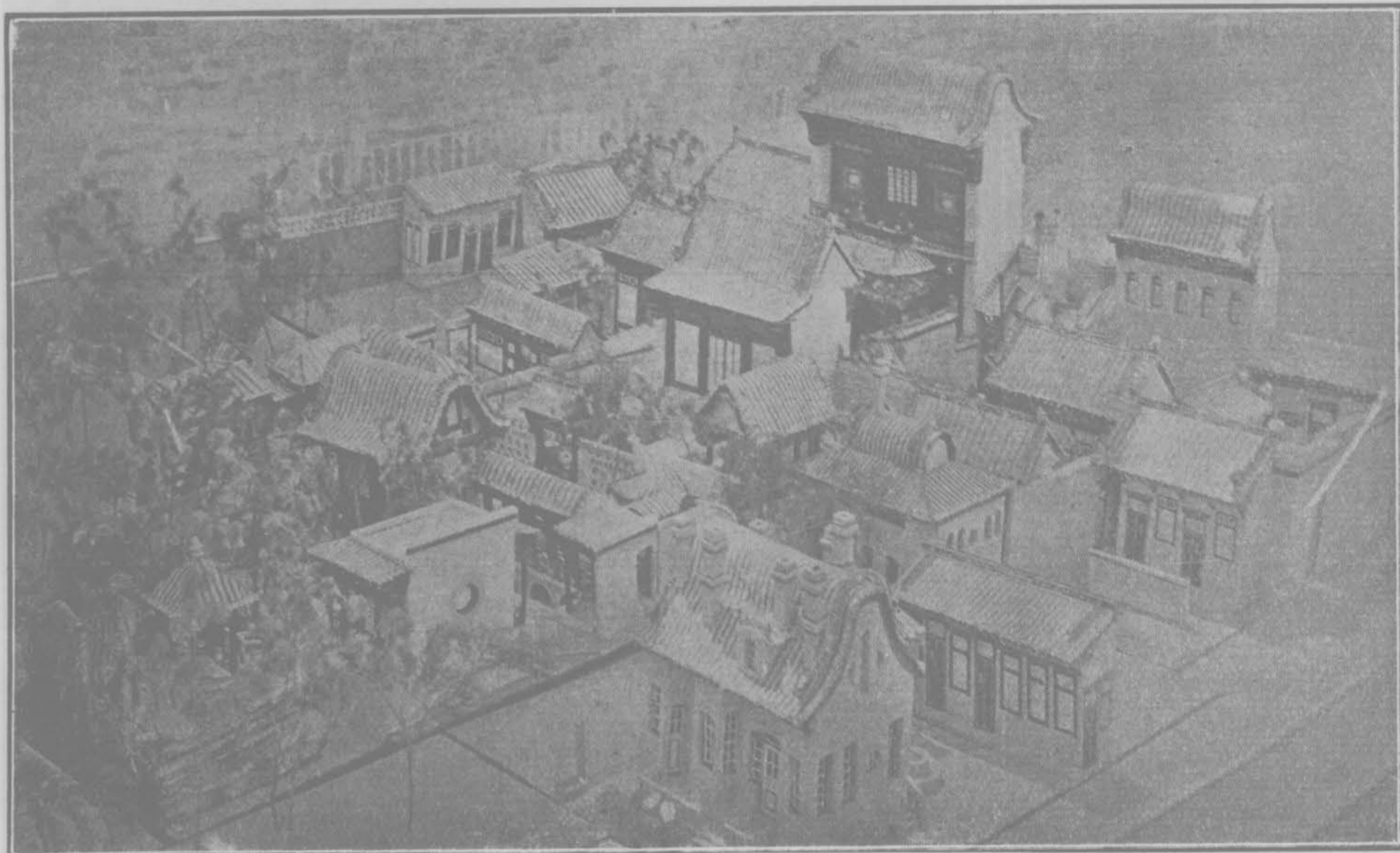
NOTES
 BUILDINGS SHOWN THUS [diagonal lines] ARE ALREADY BUILT
 DRIVE IS TO WIND THROUGH WHOLE GROUNDS
 NUMBERS ON COLLEGE ACADEMIC BUILDINGS
 INDICATE ORDER IN WHICH THEY ARE TO BE BUILT
 GROUND IS PRACTICALLY ALL ONE LEVEL

設計全圖
 GENERAL PLAN
 OBERLIN-IN-CHINA
 AT TAIKU, SHANSI
 SCALE, ONE INCH = 160 FEET
 比例：一吋 = 一百六十呎
 銘賢學校

DRAWN IN SHANSI
 OCTOBER 1929
 BY H. K. MURPH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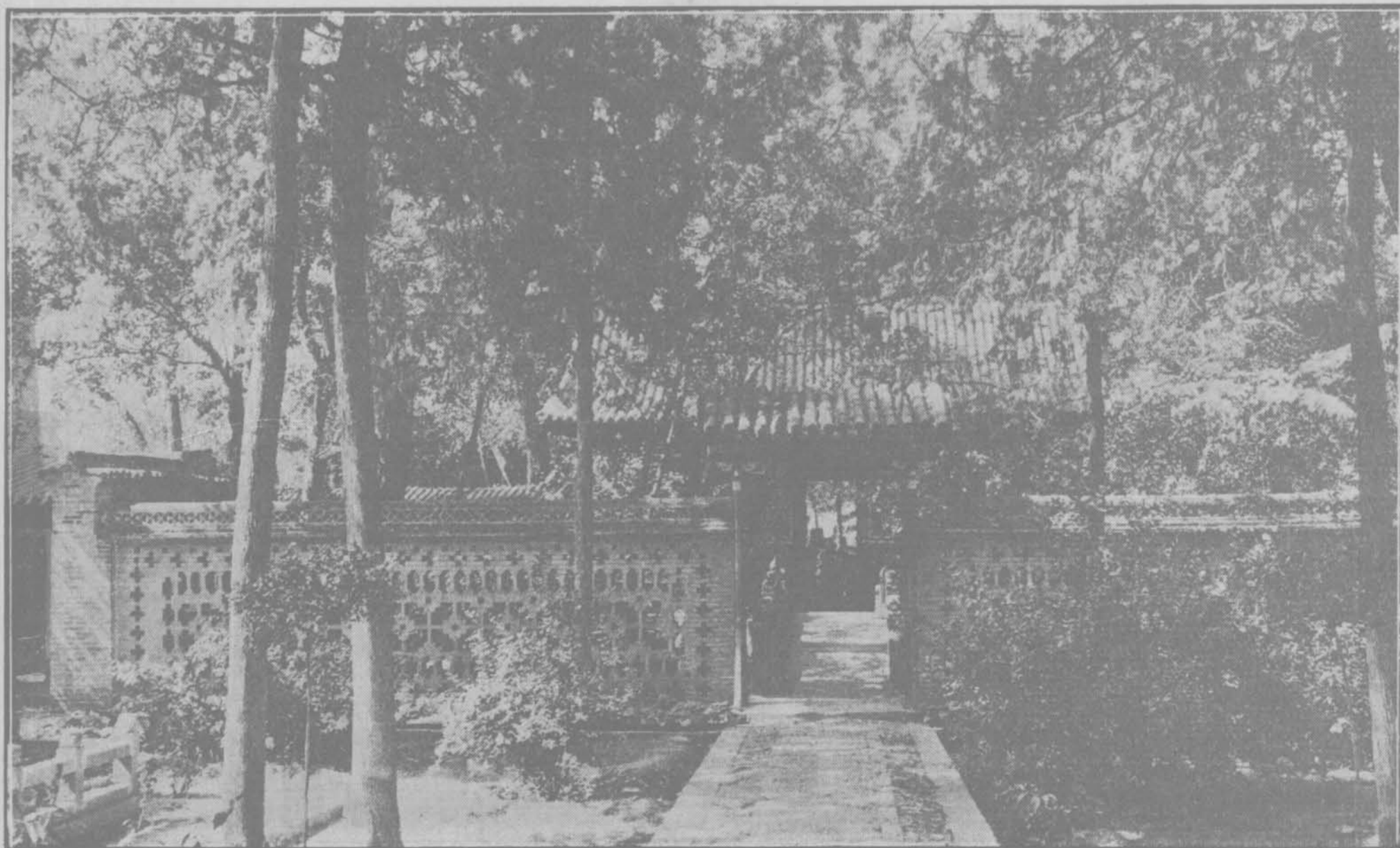
本校一部份之鳥瞰

Bird's eye View of the School Before extension.



尙德堂之前花牆

Views near the Old Chape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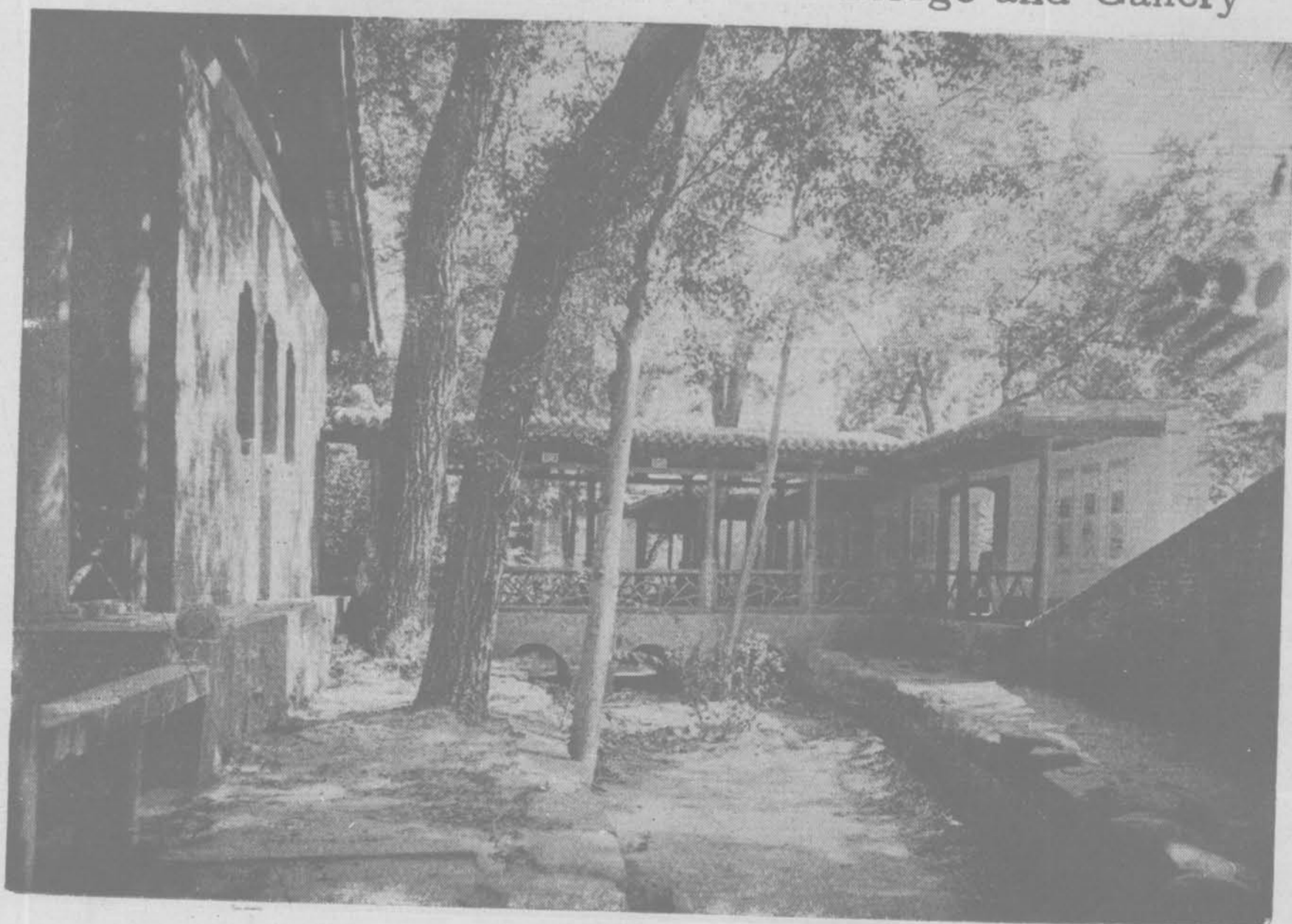
橋石與亭明四

Views in front of the Pavil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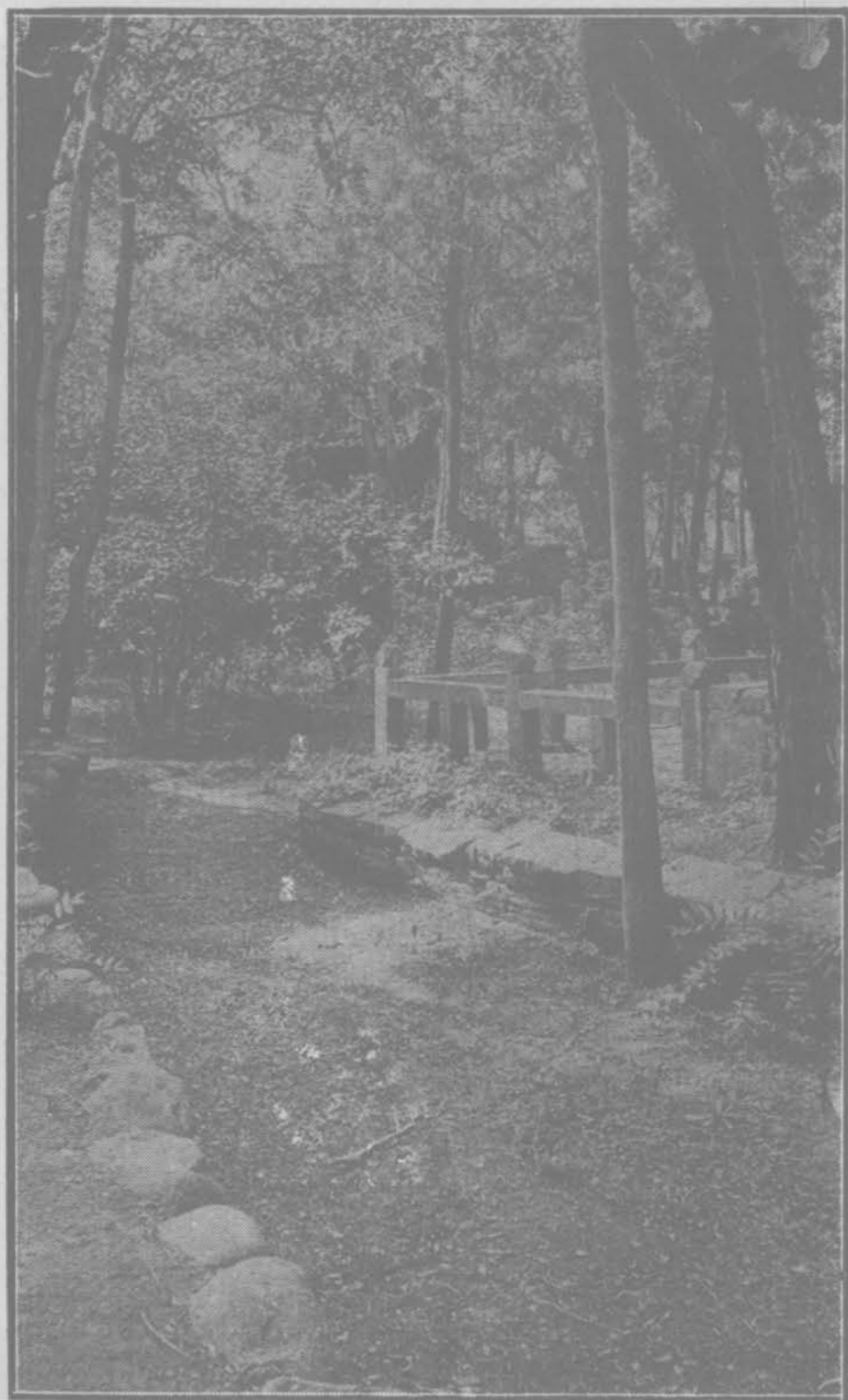


廊遊與亭明四

Stone Bridge and Galle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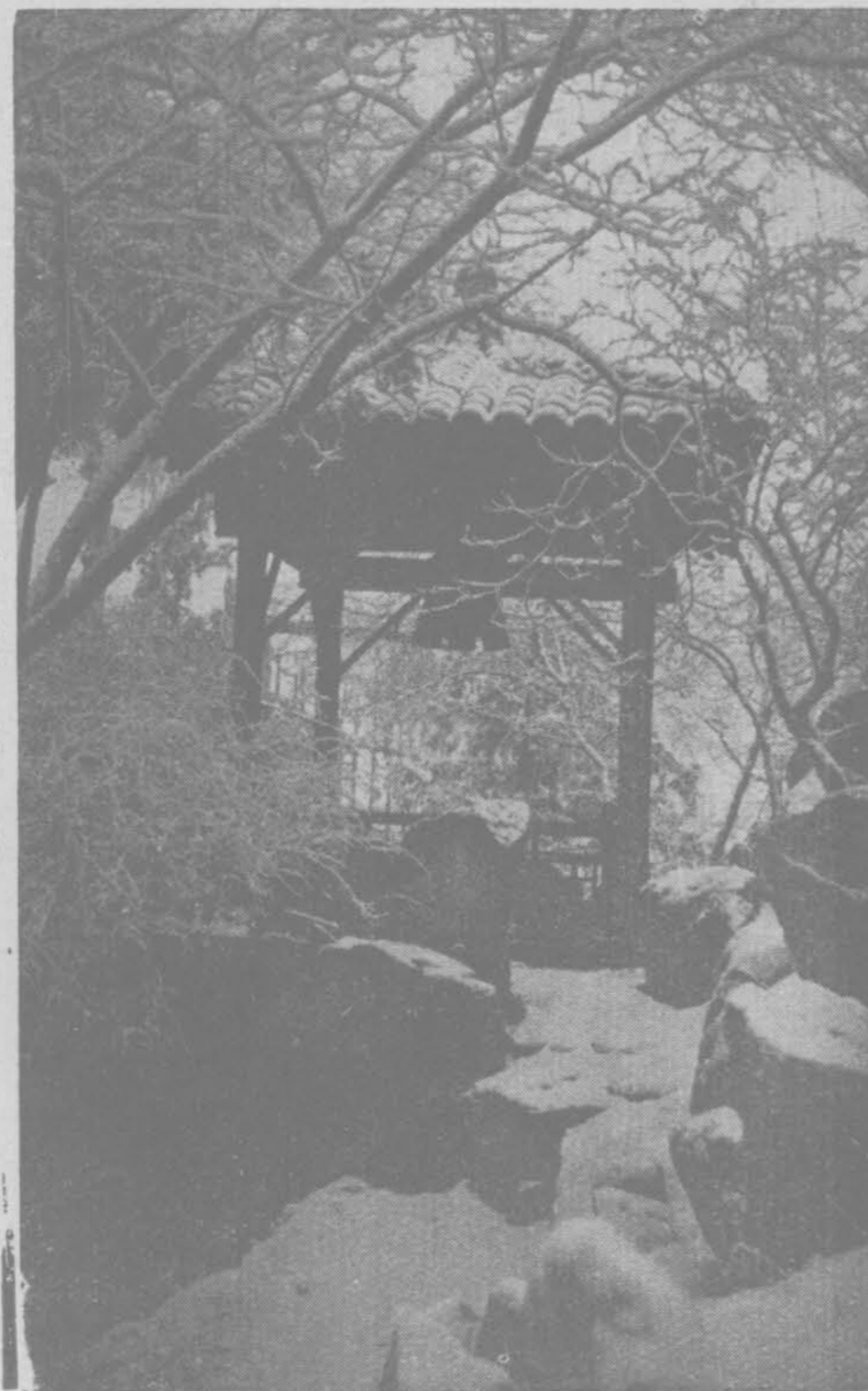


Views near The Artificial Hil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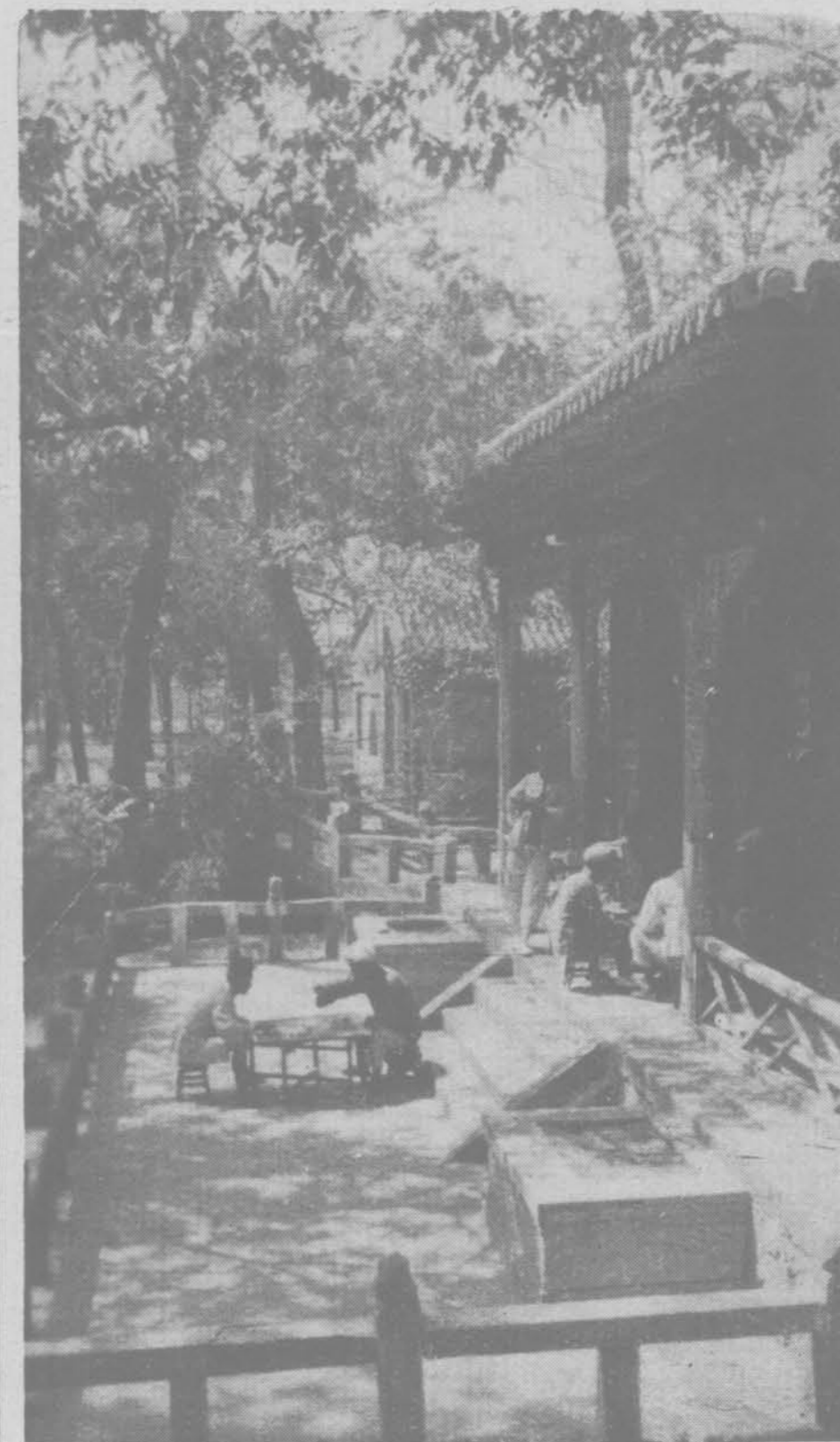
晨鐘亭

The Belf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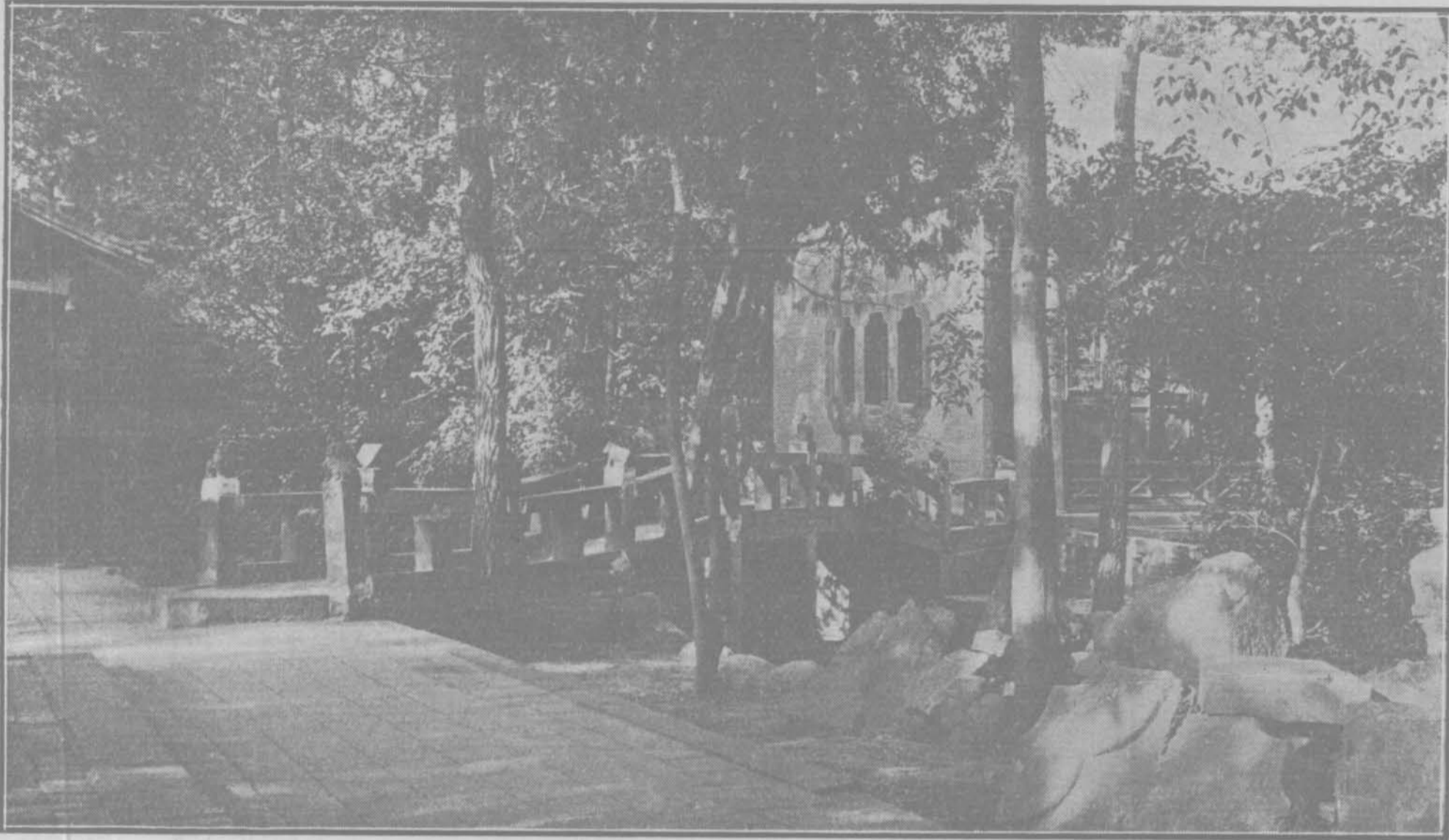
花叢池灘

四明亭前 Reception Room



面側之亭明四

Westend of the Pavilion



廊遊之院長校

President's Reside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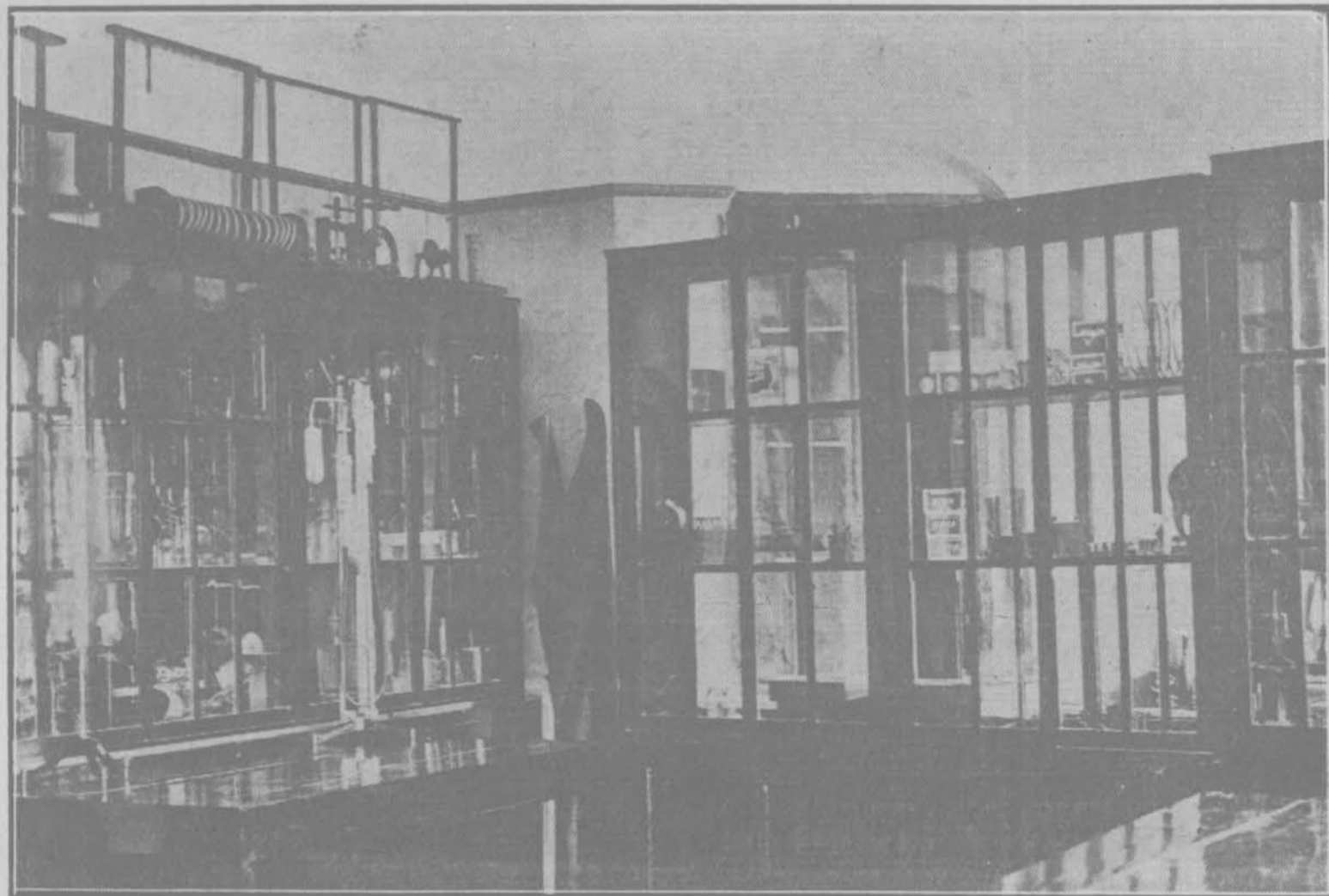


Chemical Laborato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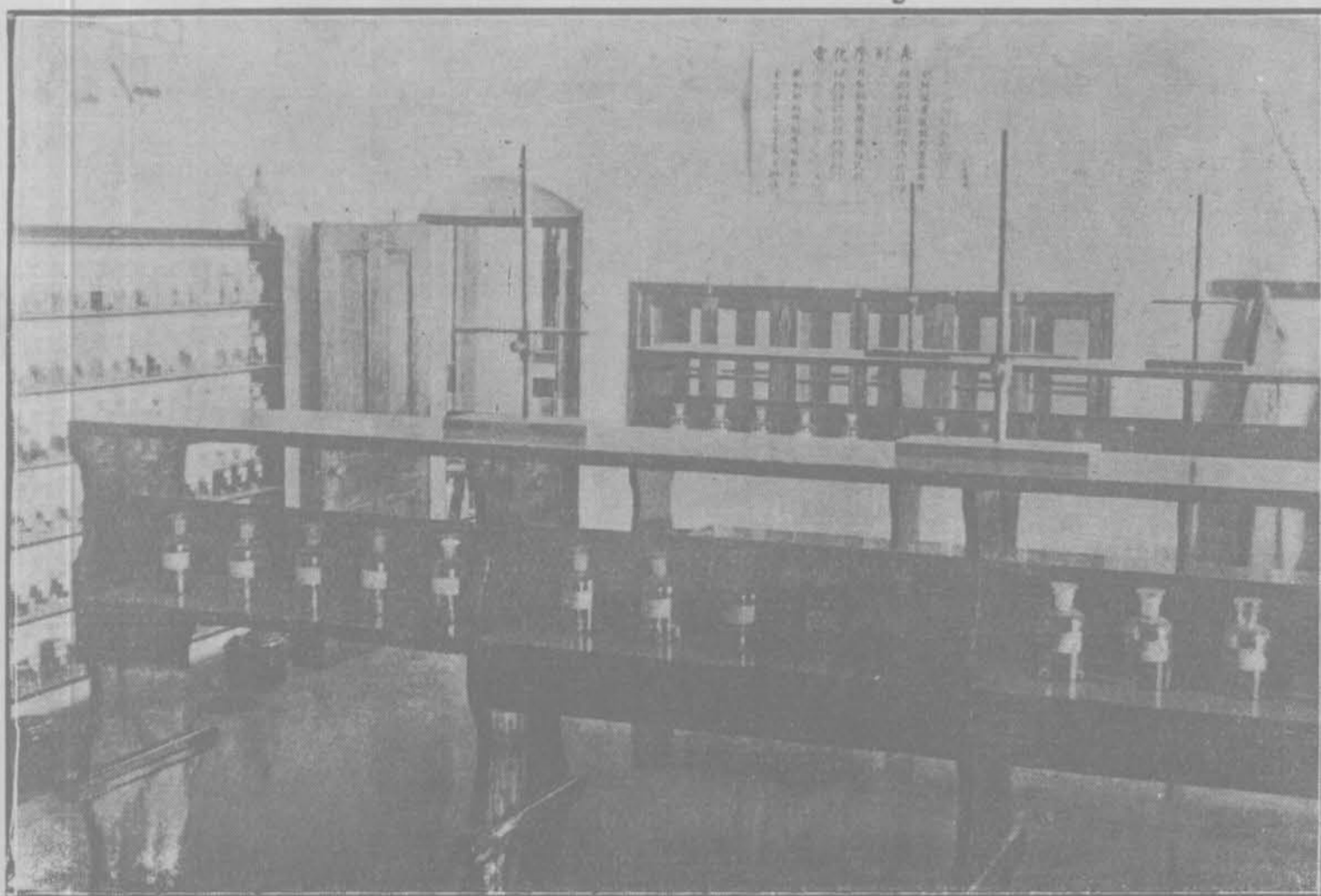
科學試驗室
其一

Physical Laboratory



其二

Chemical Laboratory



九

其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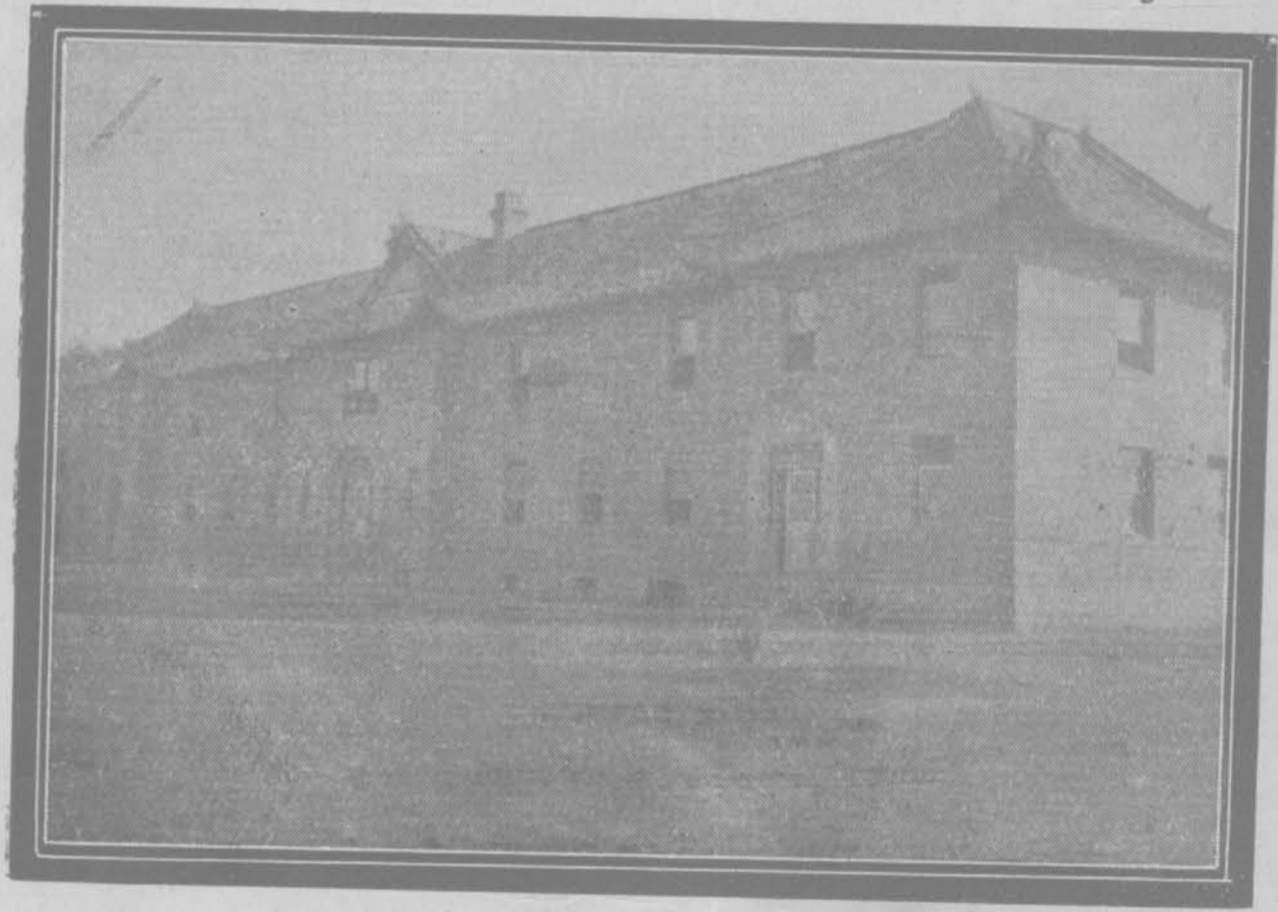
樓氏杭

Hawley Building



樓氏韓

Hemingway Dormitory



樓學科

Science Building



校史

校舍

學校組織系統

銘賢校史

本校爲美國歐栢林大學紀念該校畢業生於庚子在晉殉難而設，於光緒三十三年成立銘賢社，孔庸之先生由歐栢林及耶魯兩大學畢業，遂被推爲本校校長。

但以校址狹隘，頗難擴充，遂由南關明道院遷移太谷東郊孟氏花園，林木蒼鬱，花卉芬馥，北有象水，南有鳳山，由東而西，有一縱行南北汽車路，其支路可直達校門，交通因稱便焉。

辛亥武昌起義，晉省亦響應，各省倡義獨立，學生亦多從戎，本校因此暫停半年，旋於次年秋改爲秋季始業。次年孔博士因公赴日，校務由美人伍樂福先生代理。

民國四年四月間，孔校長由日回校，主理校政，六年添設大學預科，計自六年至八年，本校一切事業進步極速，聲譽亦遍傳各地，九年本校復募得大宗款項。此後孔博士因爲國宣勞，在校日少，遂設科長制，由管理部推定美人田俊卿先生爲大學預科科長，程子青先生爲中學科科長，美人溫而安先生爲小學科科長。十年杭氏樓落成，是年秋全校學生增至二百四十餘人。次年杭氏基金增至美金五萬元，經費略覺充裕。同年溫科長回美，因將科長制廢除，改設副校長，田俊卿先生即應時被選。次年照部章將中小各級改爲新學制，又次年韓氏樓與田氏樓均次第落成，課室與學生宿舍亦漸覺寬敞。

年來教職員增至四五十人，學校建設日漸擴充，課室亦日臻完善。修業期限由四年小學三年高小改爲六年及三年，以適合部章，又自田俊先生回美後，田氏樓遂捐爲校中之辦公樓。

十四年夏田俊先生回國後，即以行政委員會代理其職權，是年孔校長又赴美募得杭氏基金美金七十五萬元。

次年田俊先生回校，又被選爲行政委員會主席，嗣因寧案發生，內地外僑全數退出，賈君炎生代理主席之職，是年學校正式在教育廳立案。

迨賈君赴美留學，喬君輔三由美回國充任賈君之職，履任後對於校務竭力規劃，學校遂煥然一新。十八年春接收貝露初中，改組銘賢初中女子部，呈報教廳備案，是年夏奉到廳令准予備案。女子部校舍正在興工建築，一俟落成，即將遷入。其他各等建築，業經繪具圖樣送托事部核定，動工之期，當不遠矣。大學部本年秋學期先辦文理科，現已著手招收新生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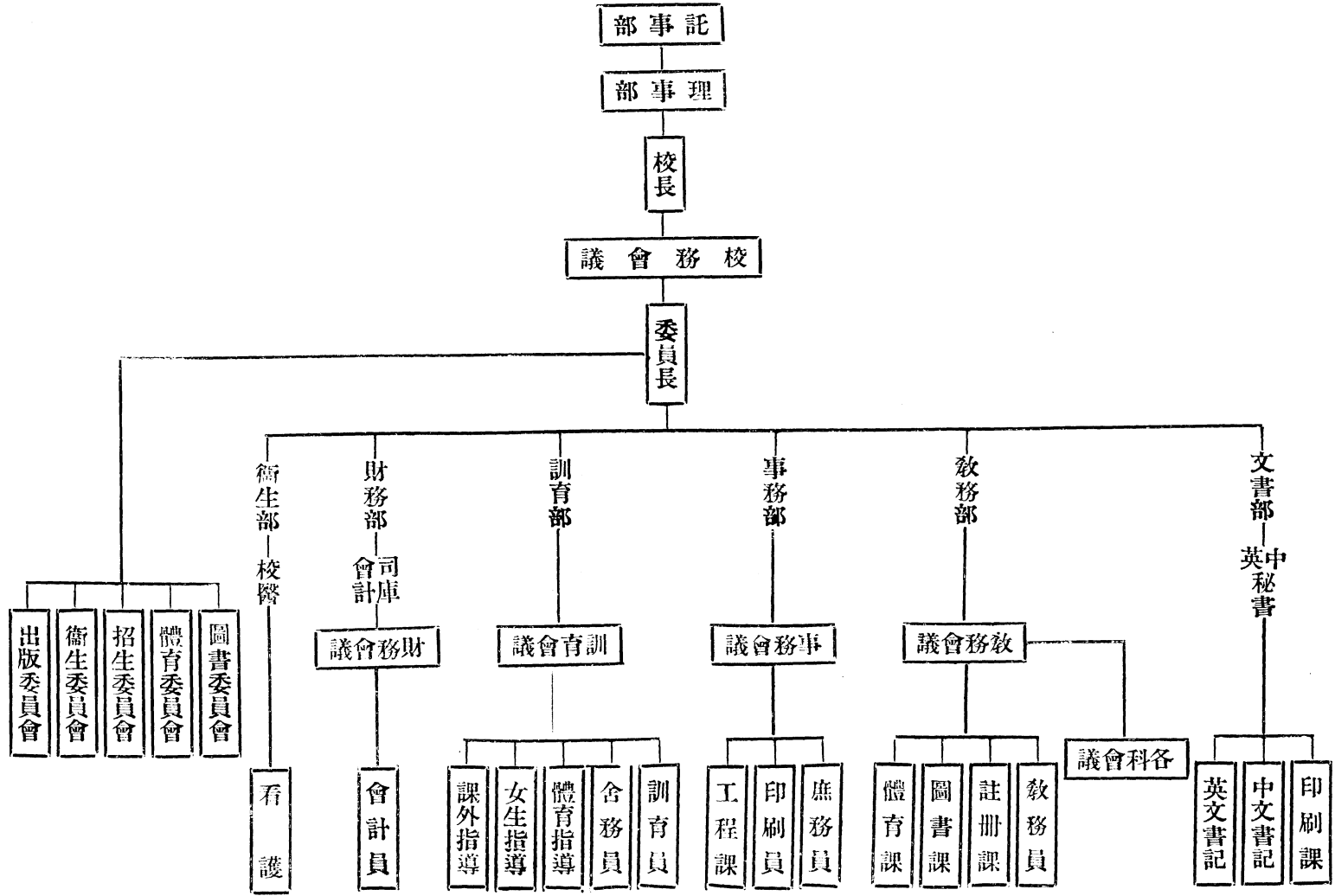
溯本校自創建迄今，已二十餘年，其間由小學而中學，而大學，其進步不可謂不速。今後自當竭盡全力，以圖校務之刷新，及設備之完善。更望海內教育名流，多加襄助，則本校前途實未可限量也。

一九，六。

校舍

本校校舍坐落山西太谷東郊面積計五百餘畝有大樓五座中樓二座宿舍數百間女子部大學部校舍正在興工建築中長途汽車直達校門交通甚爲便利

學 校 組 織 系 統 表



教

務

概

況

獎	課	學	教	教
學	程	程	務	務
金	綱	一	規	部
規	要	覽	程	組
程				織

教務部組織

(甲)組織大綱

(一)本校設教務部綜理規劃全校教務以教務會議為議事機關

(二)本部設主任一人秉承校長委員長協同高中教務主任初中主任女子部主任小學主任農科主任掌理左列事項

(1)招集會議執行校務會議之議決案

(2)考核各科教員之工作

(3)經理圖書館及儀器一切事宜

(4)經理註冊部及招生事宜

(乙)教務會議

(一)教務會議由校長委員長教務主任高中教務主任初中主任女子部主任小學主任農科主任各組顧問及各科會議主席組織之

(二)本會議設主席一人由會員公推書記一人亦由會員公推

(三)本會議之職務如左

(1)擬定教學方針

(2)制定各部課程大綱

(3) 審查學生成績

(4) 管理學生編級升級

(5) 鑑定各科課本

(6) 制定教務規程呈校務會核准施行

(7) 處理臨時發生之事項

(四) 本會會員如有提議或報告事項除臨時發生事項外應於開會前一日提交主席列入議程

(五) 本會議每月開會一次如有特別事故得由主席臨時召集之

(六) 本會議決案除須呈由校務會核准施行者外由各主任分別施行之

(丙) 各科會議

(一) 除教務會議外本部另設國文科英文科數學科自然科學科社會科學科農科藝術科商科教育科等
分科會議

(二) 各科教員互選該科會議之主席一人教務主任及組織大綱第三項內各主任為當然會員
(三) 分科會議之職務如左

(1) 改進該科教學方法

(2) 擬定該科入學升級畢業標準

(3) 擬定該科課程細目

(4) 選定該科教科書

(5) 研究該科各級之啣接方法

(6) 籌劃該科參考書籍及應用教具

(四) 分科會議每學期始終各開會一次如有特別事故得由主席臨時召集之

(五) 分科會議之議決案除須呈由校務會議教務會議核准施行者外由本科會議主席或各主任分別施行之

(六)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校務委員會全體同意修正之

教務規程

(小學規程附載)

(一) 學級編制

本校按照現行學制設初級中學三年分男子部與女子部參用選科制高級中學三年採選科制現分文科理科商科教育科四組並計劃添設農科本校並附設完全小學六年及幼稚園以上均係男女學生兼收

(二) 入學試驗規程

1. 凡投考初級中學者須曾由高級小學畢業投考高級中學者須曾由初級中學畢業或修畢相當學級者

2. 投考者須經過左列之報名手續

甲 呈驗畢業證書

乙 繳報名費一元

丙 繳本人最近四寸相片一張

丁 填寫入學願書

戊 由校醫檢查身體合格

己 投考插班者須呈繳轉學證書及成績表並經本校認可之妥人介紹

3. 投考學生所考科目須經考試委員會評閱及格方得錄取

4. 各級入學試驗科目如左

初級中學

黨義 國語 混合算術 社會科 自然科

高級中學

黨義 國語 英語 混合算術 史地 普通科學

5. 初級中學插班生入學試驗科目如左

初中二年級

黨義 國語 英語 算術 史地 生理衛生

6. 高級中學插班生除公共必修科外須經過本組必修科之試驗各科應考科目如左

高中二年級

文科

黨義 國語 英語 文化史 特設國文 心理學 論理學 法制

理科

黨義 國語 英語 文化史 生物 物理 幾何三角

商科

黨義 國語 英語 文化史 簿記 商業算術

教育科

黨義 國語 英語 文化史 心理學 普通教育學

7. 初級中學第三年及高級中學第三年均不收插班生
8. 錄取新生須於規定時間內履行新生註冊手續
9. 入學試驗之日期由本校另行公佈

(三) 註冊規程

1. 初高中學生到校後先向註冊部報到填寫繳費單再向財務部繳清各項費用取回繳費收據
2. 新生註冊時須繳入學願書及保證書
3. 新生如有特別情形未繳相片及修業證書或修業成績表者應於註冊時補繳
4. 繳費收據為將來退還款項等之用應善自補充遺失不補

(四) 選課規程

1. 初級中學學生於繳費後男生向初中主任女生向女子部主任領取上課證高級中學學生須於開課前按照選課規程選定課程新生更須於選課之前選定組別經教務主任認可

2. 學生選課時先向教務部領取選課單往見本組顧問經其指導選定課程簽字再經教務主任核准簽字持向財務部繳清應納各費掣取收據憑此向教務部領取上課證
3. 凡高中學生成績優良而總平均分數在八十分以上者得在普通標準外多選學程但須得本組顧問之同意選修之多少分別適用下列規則
 - (一)由80——85分 可多選二學分(每學年)
 - (二)由85——90分 可多選四學分(每學年)
 - (三)由90——95分 可多選六學分(每學年)
 - (四)由95——100分 可多選八學分(每學年)
4. 上課證須於第一次上課時繳呈授課教員
5. 選課單分正副兩聯經授課教員簽字後須於開課後三星期內將正聯繳回教務部副聯由學生自己收執
6. 學生請求改組時須經原組顧問新組顧問及教務主任審查允准後方可照改
7. 改組學生於公共必修科外從前所得學分除與本組學程相同者外只可作為任選科目之學分本組必修科目必須修畢方能畢業
8. 改組時期限於開課後兩星期內
9. 學生請求改選學程須在開學後兩星期內經本組顧問同意開一憑單經教務主任或初中主任或女子部主任認可再向原授課教員聲明取回上課證再向上述各主管主任換取新上課證

10. 學生於一種學程未曾學畢者除經教務會特許即完全不計學分

(五) 考查成績規程

1. 各種學程除學期試驗外每學期須有臨時試驗三次其試驗方法由教員自定之
2. 計算學分方法以三期臨時試驗與各該期日分平均各作百分之二十學期試驗作百分之四十學期平均分數以六十分為及格
3. 凡學生缺席某種學程足其全週之堂數者則扣該學程日總分之一如不足全週之堂數者則準此折扣遲到或早退者由學程日分中扣除每學生於一學期中若缺席積至日曆三十日以上者非得教務會許可不得到班受課
4. 凡學生所修之學程不及格而能補考者得分別適用下列規則
 - (一) 初級中學學生得於春學期開課後一星期內及秋學期開學前三日有補考機會一次凡日均分未及格者及逾期未補考者此種學程之學分即屬作廢於每學期開學前有一種作廢者准其升級補習二種作廢者留級
 - (二) 高級中學學生得於春學期開學後一月內或秋學期開學前三日有補考機會一次凡日均分不及格者或補考不及格者或逾期未補考者此種學程之學分即屬作廢
5. 凡學生無故誤考該項考試即不能重考
6. 凡缺課學生於補考時每種學程須繳補考費一元所有補考手續先由主管主任發給補考執照經會計收費後交給註冊員預備試卷送與各科教員凡因故請假於補考期限內未能補考者得因請假於

秋學期舉行特別補考惟每種學程須繳特別補考費三元

(六) 畢業轉學退學規程

1. 本校採取學分制初中學生至少須修畢一百八十四學分方能畢業高中學生至少須修畢一百六十二學分方能畢業
2. 高中學生非修畢公共必修科目與本組必修科目不能畢業
3. 凡畢業班學生於畢業試驗後須得教務會認可方許照章畢業
4. 學生請求轉學他校時須由校長或委員長核准再由教務主任審查成績交由文書部繕發轉學證書
5. 學生所修學程三門不及格者照章退學

(七) 招收旁聽生規程

1. 旁聽生以有特別原因而誤入學考試或未經錄取而成績較優且經教務會認可方為合格
2. 報名手續與正式投考生同但須在開學後三日以內
3. 入學時須先繳志願書並繳納各種費用其所納費用與正班生同
4. 由主管主任審查其程度而規定其所應入之班級但於上班後若某科教員報告其成績不佳時即令其退入下一班旁聽
5. 旁聽生須完全隨正班生同堂上課並受各種考試
6. 旁聽生入學後其學期成績若每門功課與品行俱在八十分以上者即免其入學試驗直接升入正班
旁聽生之學期成績凡不在八十分以上之學程可於最近考期內受該學程之試驗及格後即可轉入

初 級 中 學 學 程 一 覽

學 程 一 覽

學 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學 分	學 分	學 分
學 科	學 分			
	社 會 科	黨 義	4	4
歷 史		4	4	4
地 理		4	4	
言 文 科	國 語	14	14	14
	外 國 語	12	12	12
算 術 科	混 合 授 教	10	10	10
自 然 科	混 合 授 教	8	6	6
藝 術 科	圖 畫 或 工 藝	2	2	2
	樂 歌	2	2	2
體 育 科		4	4	4
總 計		64	62	58

7. 正班如有兩門功課不及格者即令退學或不受學期考試亦令退學
 此外凡由與本校有關係之各機關介紹不在本校膳宿無須轉入正班及由本校畢業者不限男女均
 可來校旁聽除講義試驗及賠償金外概不收其他費用受考試與否聽其自便

高級中學各科學程一覽

文 科

年級	學程	必修或任選	學分			學分總計
			公共必修科	本組必修科	普通任選科	
高 中 一	黨國	義文	4			4
	英	文	8			8
	歷	文	12			12
	醫學	常識	6			6
	心	理	2			2
	新	文		6		6
	論	理		6		6
	法	理		3		3
	政	制		3		3
體	治		6		6	
	育	3			3	
			35	24		59
高 中 二	黨國	義文	4			4
	英	文	8			8
	歷	文	12			12
	社	史		6		6
	文	學		6		6
	經	史		6		6
	體	濟		6		6
	育	3			3	
			27	24		51
高 中 三	黨國	義文	4			4
	英	文		8		8
	文	辭	12			12
	字, 修	學		6		6
	哲	史		6		6
	歷	史		6		6
	普	選			6	6
通	育	3			3	
體						
			19	26	6	51

此外特設世界地理及高級世界地理為文科二三年級選科

理 科

年級	學 程	必修或任選 學 分	理 科			學分總計
			公 共 必 修 科	本 組 必 修 科	普 通 任 選 科	
高 中	黨 國	義 文	4			4
	英 文	文 文	8			8
	歷 史	文 史	12			12
	常 識	學 常	6			6
	幾 何	何 物	2			2
	生 物	何 物		4		4
	三 角	何 物		8		8
	物 理	何 物		4		4
一	體 育	物 理		8		8
		體 育	3			3
				35	24	
高 中	黨 國	義 文	4			4
	英 文	文 文	8			8
	大 代	文 數	12			12
	化 學	代 數		8		8
	植 物	數 學		8		8
	體 育	物 理		8		8
		體 育	3			3
二						
				27	24	
高 中	黨 英	義 文	4			4
	解 析	文 文	12			12
	有 機	何 學		6		6
	動 機	何 學		8		8
	器 械	物 理		8		8
	普 通	物 理		4		4
	體 育	書 畫			6	6
		任 選	3			3
三						
				19	26	6

商 科

年級	必修或任選		公 共 必 修 科	本 組 必 修 科	普 通 任 選 科	學分總計
	學 程	學 分				
高	黨	義	4			4
	國	文	8			8
	英	文	12			12
	歷	史	6			6
	醫 學 常	識	2			2
中	商 業 算	術		4		4
	簿	記		8		8
	珠	算		2		2
	普 通 任	選 育			6	6
	體		3			3
一			35	14	6	55
高	黨	義	4			4
	國	文	8			8
	英	文	12			12
	會 經	計 濟		8		8
	打 商 法	字 學		4		4
中	普 通 任	選 育		4		4
	體		3		6	6
二			27	22	6	55
高	黨	義	4			4
	英	文	12			12
	打 貨 幣 銀 行	字 學		4		4
	商 業 組 織 及 管 理 法	史		6		6
	通 商 任	選 育		4		4
中	普 通 任	選 育		6		6
	體		3		12	12
三			19	20	12	51

教育科

年級	必修或任選		公共必修科	本組必修科	普通任選科	學分總計
	學程	學分				
高	黨國	義文	4			4
	英	文	8			8
	歷	史	12			12
	醫學	常識	6			6
	普通	心理	2			2
	教育	理論		6		6
	農	論義		6		6
中	業	育		9		9
	體	育	3			3
一			35	21		56
高	黨國	義文	4			4
	英	文	8			8
	教	理	12			12
	育	政		4		4
	心	史		3		3
	行	義		3		3
	業	良		1		1
	改	學		6		6
中	會	學		3		3
	社	育		8		8
	化		3			3
	體					
二			27	28		55
高	黨英	義文	4			4
	普	法	12			12
	通	學		6		6
	科	法		6		6
	教	學		4		4
	育	哲		2		2
	業	改		3		3
	村	經		5		5
	業	推		2		2
	自	學				
中	然	法		2		2
	科	學			4	4
	通	任				
三	普	育	3			3
	體				4	4
			19	28	4	51

附屬小學課程一覽

歷史	術算		國語				黨義	科目		授教	方原	法則
	珠算	數學	寫字	作文	讀書	語言(演講)		數	學			
		200	30		300	50	80	一年	初	低年級採取啟發式設計教學法 高年級現用啟發式問題式自習輔導式	本自由興味合作三者發展兒童之智能	
		200	60		300	50	80	二年				
	50	200	120	90	300	50	80	三年				
	50	200	120	90	300	50	80	四年	級			
100	50	200	120	100	300	30	100	五年	高			
100	50	200	120	100	300	30	100	六年	級			
	識數	識字	常識	故事	科目			幼稚				
	120	160	160	120	分數			科				

教 學 用 書						年 級	總 計	黨 童 子 軍 育	體 育	音 樂	美 術	工 藝	英 文	商 業	自 然 科	衛 生 常 識	地 理	
高小第二級	高小第一級	初小第四級	初小第三級	初小第二級	初小第一級													
除英文採用	新主義三民主義國語算術歷史地理自然衛生商業教科書世界書局出版	同	同	同	新主義三民主義國語算術常識教科書世界書局出版	1210		150	50	50	50					250		
之英文初階外餘均同前		同	同	同		1240		150	50	50	50						250	
		同	同	同		1440		150	50	50	50						250	
		同	同	同		1440		150	50	50	50						250	
		前	前	前		1820	100	150	50	50	50		90	150	80	100		
						1850	100	150	50	50	50	120		150	80	100		
						總 計		體 育	閱 書	美 術	工 藝	音 樂						
						1130		180	90	90	90		90				120	

課程綱要

國文科課程

初級中學

(甲)教學目的——

1. 培養學生閱讀書籍之能力及旨趣。
2. 灌輸學生以本國文化之精神。
3. 陶冶學生優美之情緒，並養成其高尚之品格。
4. 練習學生自由發表思想及情感之技能。
5. 指示學生作學術深造及職業應用之預備。

(乙)教學方法——

1. 採用啟發式之教學法少用灌輸法。
2. 鼓勵學生課外自動讀書。
3. 指示學生讀書之方法。
4. 引起學生讀書之興趣。

(丙)作業事項——以每星期七小時計

1. 讀——a, 講b, 讀c, 討論d, 課外讀書每週共四小時。
2. 作——a, 作文b, 札記。初中作文每月三次可與書法相聯絡。每月作短文二次，兩小時內當堂

交卷。餘兩星期可作一次長篇文，於第二次作文時間交卷。又每月作文時間內可騰出一小時為練習書法之用。札記每月呈教員批改一次，數量須在五頁以上。作文札記每週共佔二小時。作文本及札記本均須用教務會所規定者。

3. 寫——初中學生可隨時在堂下練習書法，每星期交教員批改一次，每月須在堂上寫字一次，以便當堂指導糾正之。練習之體式，初中一習正楷，初中二習正楷，初中三加習行書，寫字每週佔一小時。

準以上教學目的及方法，分配各學年之作業及希望達到之目的如下——

初級中學第一學年

(甲) 作業方面——

1. 精讀本年所用國語教科書及規定選文。學生須明瞭題意及全篇大旨，並能明白字音詞意及文體及組織法。教科以語體文為主。

2. 按期作文，由教員擬定兩題，學生得任選一題，文體以語體文為主，札記每月交一次，文體不拘。

3. 按性情之所近各選一種字體學習，惟以正楷為標準，每星期交教員批改一次。

(乙) 標準方面——

1. 精讀——能讀平易的文言及語體文。

2. 作——能作三百字以上通順的語體文，並能用標點符號劃分文章段落。

3. 寫——能寫端方勻整的大小楷。

4. 略讀——能略讀下列各書。

小說彙刊 寫景文 記敘文 短篇小說 東方文庫 老殘遊記 曾文正公家書

小說叢刊 三國 兒女英雄傳 天方夜譚

(丙)課本 初中國文第一冊 第二冊

初級中學第二學年

(甲)作業方面——

1. 精讀本年所用國語教科書及規定之選文，學生須明白題旨，作者略史，全篇大意及字音詞意。並能明白文法文體之類別。

2. 作文每月作短文兩篇，長文一篇，題由教員擬定二題，學生得任選一題，文體以語體文為主，札記每月須交一次。

3. 習字每星期交一次以楷書爲主體。

(乙)標準方面——

1. 精讀——能讀平易的文言及語體文。

2. 作——能作四百字以上通順的語體文，無文法上之錯誤，並能用新式標點符號劃分文章段落。

3. 寫——能寫工整端秀的大小楷及行書。

4. 略讀——略讀下列各書。

梁任公學術演講集

蔡子民言行錄

胡適文存

儒林外史

廿年來目覩怪現狀

(丙)課本 初中國文第三冊 第四冊

初級中學第三學年

(甲)作業方面——

1. 精讀本年所用國語教科書及規定之選文，學生須明瞭題意及全篇大旨，對於字音詞意文法，文體，均能詳細明瞭。
2. 每月作文三次，長文一篇，短文二篇，題由教員擬定二題，學生可任選一題，惟經教員許可者，亦可由學生命題。以語體佔三分之二，文言佔三分之一為合適。
3. 習字每星期須交一次，正楷書外亦可寫行書。

(乙)標準方面

1. 精讀——能讀普通淺顯的文言文及普通的語體文。
2. 作——能作三百字以上通順的文言文，及五百字以上通順的語體文，而無文法上之錯誤，並能用新式標點符號劃分文章段落。
3. 寫——能寫工整端秀之大小楷行書及草書並能明瞭字體分部配合法。
4. 略讀——略讀下列各書。

孟子 莫泊三短篇小說集 托爾斯泰短篇小說集 文藝批評 平民文學 中國

八大詩人 文學論集 東西文化及其哲學 水滸傳 西遊記 創造社叢書

(丙)課本 初中國文第五冊 第六冊

高級中學

(甲)教學目的——

1. 增進學生閱讀書籍之能力。
2. 擴充學生之思想及觀察之範圍。
3. 養成學生自由發表思想情感之技能。
4. 指示學生作學術深造及職業應用之標準。
5. 灌輸學生以世界文化之精神。

(乙)教學方法——

1. 採用啟發式之教學法。
2. 指示學生研究文學之途徑。
3. 鼓勵學生課外自動讀書。

(丙)作業事項——以每星期五小時計

1. 讀——a, 講 b, 讀 c, 討論 d, 課外讀書每週共三小時。
2. 作——a, 作文 b, 札記 高中每月作文二次作文時間須於兩小時內當堂交卷。長文一篇於第二次作文時間交卷,以便在堂下參考材料。札記須每學期交二次。作文本及札記本均須用教務會所規定者。
3. 寫——高中學生可隨意在堂下練習書法,惟每兩星期須交教員批改一次。

準以上教學目的及方法分配各學年之作業及希望達到之標準如下。

高級中學第一學年

(甲) 作業方面——

1. 精讀本年所用國文讀本及規定之選文。學生須明瞭題意，作者略傳及全篇大意，並能識別字音詞意，文體，派別，教作文言佔三分之二，語體佔三分之一。
2. 每月按期作文二篇，題材以論理為主，美術文次之。
3. 學生可按其性情所好任選一字體，練習書法，每兩星期須呈交教員批改一次。

(乙) 標準方面——

1. 精讀——能理解普通文言及普通的語體文。
2. 作——能作五百字以上通暢的文言文及各種有結構布局之小說詩歌戲曲等。
3. 寫——能寫活潑工整的大小楷及行書。
4. 略讀——略讀下列各書。

紅樓夢	西廂記	宋元曲選	陶淵明集	白香山集	杜工部集	李太白集	宋
詞研究	正續詞選	詩詞學	南唐二主詞	漱王詞	飲冰詞	桃花扇	牡丹亭
長生殿	琵琶記	北新叢書	詞林紀事	漁洋詩話	隨園詩話		

新文學課程標準

(甲) 新文學課程分類——共分四類 (每星期共三小時)

1. 散文——每學期一學分
2. 小說——每學期一學分
3. 詩歌——每學期1/2學分
4. 戲曲——每學期1/2學分

(乙)各組課程標準

1. 散文類

- 甲, 精讀
- | | | |
|-------|------|----|
| 新文學概論 | 章錫琛譯 | 商務 |
| 苦悶的象徵 | 魯迅譯 | 北新 |

歐洲近代文藝思潮論 沈端先譯 開明

- 乙, 略讀
- | | | |
|--------|-----|----|
| 出了象牙之塔 | 魯迅譯 | 北新 |
| 熱風 | 魯迅 | 北新 |

文藝論集 郭沫若 光華

2. 小說類

- 甲, 精讀
- | | | |
|--------|-----|-----------|
| 小說作法講義 | 孫假工 | 中華 |
| 中國小說概論 | 君佐譯 | (見中國文學研究) |

論短篇小說 胡適 (見胡適文存)

3. 詩詞類

乙, 略讀

- | | | |
|----------|------|----|
| 中國小說史略 | 魯迅 | 北新 |
| 莫泊三短篇小說集 | 李青崖 | 北新 |
| 吶喊 | 魯迅 | 北新 |
| 寒灰集 | 郁達夫 | 北新 |
| 旅途 | 張聞天 | 商務 |
| 曼麗 | 廬隱女士 | |
| 橄欖 | 郭沫若 | 光華 |

甲, 精讀

- | | | |
|--------|-----|----|
| 新詩作法講義 | 孫俔工 | 商務 |
| 詩詞學 | | 商務 |

乙, 略讀

- | | | |
|--------|------|------|
| 新詩概論 | 胡懷琛者 | |
| 志摩的詩 | 徐志摩 | 北新 |
| 中國八大詩人 | | 商務 |
| 正續詞選 | | 掃葉山房 |
| 南唐二主詞 | | 商務 |

4. 戲曲類

甲, 精讀

戲曲作法講義
戲劇概論
詞餘講義

孫儂工 亞東

汪馥泉 (見小說月報十五卷十二號)

吳梅 北京大學印

劇本彙刊

歐陽予倩 商務

茶花女

劉半儂譯 北新

女店主

焦菊隱譯 北新

咖啡店之一夜

田漢 中華

乙, 略讀

西廂記
桃花扇
長生殿
琵琶記
牡丹亭

除上列各書外近人白話文選及古白話文選爲各類共同必讀書。其他中國之詩詞小說戲曲, 亦酌量採擇, 藉作新舊之比較而免偏枯之弊病。

課本 高中國文第一冊

高級中學第二學年

(甲) 作業方面——



1. 精讀本年所用國文讀本及規定之選文學生須明瞭題旨全篇大意並識別詞意，派別，教材，文言文佔四分之三，語體文佔四分之一。

2. 每月作文二次，題材以論理學術為主，藝術文次之。

3. 學生須按其性情所好，選習一二種字體，每兩星期須呈教員批閱一次。

(乙)標準方面——

1. 精讀——能理解普通文言文，及較深之語體文。

2. 作——能作七百字以上通暢之文言文及長篇之學術文藝作品。

3. 寫——能寫活潑工整之大小楷及草隸等體。

4. 略讀——觀讀下列各書。

國語 國策 史記 顧氏日知錄 清代學術概論 中國哲學史大綱 墨子學案
文史通義 天演論 先秦政治思想史 左孟莊騷精華錄 李石岑講演集 文心
雕龍 近代思想 近代文學思潮 子學常識 經學常識 茶花女遺事 燕子山
僧集

(丙)課本

高中國文第二冊

高級中學第三學年

(甲)作業方面——

1. 精讀本年所用之國文讀本及規定之選文學生須明瞭題旨全篇大意，並能識別詞意，文法，文體

派別，源流。教材文言佔五分之四，語體佔五分之一。

2. 每月按期作文二次，題材以論著譯述爲主，文藝作品次之。

3. 學生按性情之所近，習各種字體。宜注重應用方面，書寫公牘對聯呈文等以爲社務社會之準備，每兩星期須呈教員批改一次。

(乙)標準方面——

1. 精讀——能融會貫通較深之古文及各種學術論文。
2. 作——能作八百字以上通暢之文言文，並能撰有系統及組織之學術論文。
3. 寫——能寫精緻勻稱之應用文字，如書牘對聯呈文之類。
4. 略讀——略讀下列各書。

詩經 中國文學源流 中國文學批評史 歐洲文藝復興史 文藝思潮論 中國文學變遷史 文學評論原理 白話文學史 國語文史學 歐洲文學史 近代文學ABC 現代思潮 林譯小說選 藝術論

(丙)課本

高中國文第三冊

初級中學國語課程表

第一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書名	學分	冊數	出版處	書名	學分	冊數	出版處	書名	學分	冊數	出版處
精 讀	國語教科書 國語文選 白話書信	7	1		國語教科書 國語文選 白話文範	7	2				
略 讀	小說彙刊 記事文 三國 曾文正公家書				寫景文 老殘遊記 短篇小說 東方文庫 兒女英雄傳						
第二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書名	學分	冊數	出版處	書名	學分	冊數	出版處	書名	學分	冊數	出版處
精 讀	國語教科書 國語文法	7	3		國語教科書 國語文法	7	4				
略 讀	梁任公學術演講集 蔡子民言行錄 七俠五義 辯論術之實習與學理 文學研究會叢書				胡適文存 儒林外史 二十年目觀之怪現狀 鏡花緣						
第三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書名	學分	冊數	出版處	書名	學分	冊數	出版處	書名	學分	冊數	出版處
精 讀	國語教科書 應用文	7	5		國語教科書 應用文	7	6				
略 讀	文藝批評 託爾斯泰短篇小說 平民文學 水滸傳 選讀創造社叢書				莫泊三小說 孟子 東西文化及其哲學 文藝論集 西遊記						

高級中學國文課程表

第一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書名	學分	冊數	出版處	書名	學分	冊數	出版處
精讀	高中國文讀本 詞選 中國文學研究 *新文學	4			高中國文讀本 史記精華 *新文學	4		
略讀	紅樓夢 西廂記 宋詞研究 南唐二主詞 漱玉詞 飲水詞選 正續詞學 詩詞選讀 北新叢書				宋元曲選 陶淵明集 白香山集 杜工部集 桃花扇 牡丹亭 琵琶記 長生殿 李太白集			
第二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書名	學分	冊數	出版處	書名	學分	冊數	出版處
精讀	高中國文讀本 文學概論 文藝叢選 *文字學 中國音韻沿革 江謙說	4			高中國文讀本 左孟莊騷 文藝叢選 *修辭學 國文典 漢文典	4		
略讀	國語 國策 李石岑演講集 文史述義 墨子學案 文心雕龍 茶花女 經學常識 說文解字				中國哲學史大綱 清代學術概論 先秦政治思想史 詩之研究 近代思想			
第三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書名	學分	冊數	出版處	書名	學分	冊數	出版處
精讀	公牘文 名人書牘 新聞學撮要 行政公牘 近代文學 *中國文學史大綱				中國韻文通論 應用文 *中國文學史大綱			
略讀	中國文學源流 中國文學批評史 白話文學史 中國國語文學史 文藝復興史 文藝思潮論				詩經 文學評論原理 歐洲文學史 近代文學A.B.C. 中國文學變遷史			

銘賢學校集覽 高級中學國文課程表

英語科課程

Junior Middle I.

Six hours of English a week The textbook used is Graybill's Mastery of English Book I.

The work of the year includes reading, writing, spelling, dictation, and conversation, using the vocabulary given in the text. Special attention is given to pronunciation.

Junior Middle II.

During both semesters mastery of English Book II revised, by H. B. Graybill is used. This course of six hours of English every week consists of reading, recitation and conversation in English with frequent written work, spelling and dictation lessons. The purpose is to practice idiomatic English oral and written and acquire a thorough basis for further language work.

Junior Middle III.

Book used, Graybill's, Mastery of English Book III Finish the book in the year course. No Chinese used all year all work carried out in English. One hour a week with a Chinese teacher for translation and explanation. At the end of the year students should be able to use all common English expressions and understand the common talk. Last half of the year given over to study of infinitives in their different uses. Sentences and paragraphs correlated in proper use.

Senior Middle I.

A comprehensive study of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English sentence as well an introduction to the English grammar. Noun clauses, infinitives, participles, infinitives and phrase construction receive special attention. Frequent written work is required so as to develop an ability to write good sentences. One period a week is given over to class conversation. An easy English story book will be in collaboration with the grammar work as a

means to develop vocabulary. Texts used "Mastery of English Sentence Study" by Graybill. "Fifty Famous Stories" by Faldwin.

Senior Middle II.

Two texts used: Reading book, Graybill's Modern China. Grammar, last part of Graybill's Mastery of English Grammar. Conversation and composition stressed. Long composition are assigned and the students should be able to express themselves with many of the idioms found in the reading book. Time divided about three of reading to two of grammar work.

Senior Middle III.

First semester.

Reading the first semester consists of the "week in China" a weekly review of current events taken from the peiping Leader Upon this is based discussion and written papers. A composition is required every week. These compositions include discription, exposition, and letter writing. The chief requirement in composition is the formation of correct sentences. A review of grammar is carried on through out the year. Reading for the second semester is English and American short stories. Composition and grammar review are continued.

初中黨義

(甲)教學目標

1. 民族方面 發揚民族精神提高國民道德(鍛練國民體格以達到民族的自由平等)
2. 民權方面 養成服從法律的習慣訓練團體協作和使用政權的能力以導入民權的正軌
3. 民生方面 提倡勞動運用科學方法增進生產技能採取藝術的陶鎔豐富生活的意義以企圖民生的實現

(乙)教材大綱

1. 初中第一年

第一學期 (每週二時)

- a. 孫中山先生傳略
- b. 三民主義的時代背景

第二學期 (每週二時)

- a. 三民主義概觀
- b. 三民主義的實行方策

2. 初中第二年

第一學期 (每週二時)

a. 三民主義的民族主義

b. 三民主義的民權主義上

第二學期（每週二時）

a. 三民主義的民權主義下

b. 三民主義的民生主義

3. 初中第三年

第一學期（每週二時）

a. 心理建設

b. 物質建設

c. 社會建設

第二學期（每週二時）

a. 國家建設

b. 中國國民黨

課本及參考書

1. 課本 大學院審定

新時代綜合編制三民主義教本 商務

2. 參考書

a. 三民主義

b. 建國方略

c. 建國大綱

d. 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

e. 中山先生著述及演說詞

f. 名人闡發三民主義的出版物

高中黨義

(甲)教學目標

1. 建設方面 明瞭建設之理論及實際方略增進建設負責之決心

2. 政治方面 明瞭政權及治權之理論及實際設施增進新政治之認識

3. 政策方面 明瞭大會宣言及議決案之重要增進實行主義之意念

(乙)時間分配 高中每週二時

(丙)教材大綱

1. 高中一年級

第一學期

a. 心理建設

b. 行易知難

第二學期

a. 物質建設

b. 實業計劃

2. 高中二年級

第一學期

a. 社會建設

b. 民權初步

第二學期

a. 民權之研究

3. 高中三年級

第一學期

a. 五權憲法之研究

第二學期

a. 宣言及議決案

(丁) 作業——

注意報張雜誌時人論著參考報告

(戊) 課本 高中一 建國方略

高中二 建國方略

全民政治

高中三 暫用五權憲法釋義

暫用中國國民黨須知

初中歷史

(甲)目標——

1. 研究各國政治經濟變遷之概況
2. 研究各國學術文化演進之概況
3. 說明今日國際形勢之由來
4. 研究本國政治經濟變遷之概況
5. 研究本國學術文化演進之經過
6. 說明近世民族受列強侵略之經過
7. 明瞭近世文明對於物質文明及社會進化之貢獻

(乙)時間支配及課本——

1. 一年級 混合歷史 每週二時
2. 二年級 本國歷史 每週二時

3. 三年級 近百年世界史與近百年本國史

每週三時

(丙) 作業要項——

預習

複習

筆記綱要

圖表

參考報告

高中歷史

爲文科必修科其他科生之選修科

(甲) 目標——

與初中略同惟方法較詳

(乙) 時間支配及課本

1. 一年級 外國史 每週三小時

2. 二年級 本國史 每週三小時

3. 三年級 西洋近百年史 每週兩小時

(丙)作業要項

預習及複習

筆記綱要

圖表

參考及報告

初中地理

(甲)目標——

1. 明瞭國際之形勢
2. 明瞭本國各地之風土人情
3. 明瞭政府之施政方針及外交政策之地理背景
4. 明瞭國民之需要皆有賴於天然富源之開發

(乙)課本及時間支配

一年級 混合地理 每週二小時

二年級 本國地理 每週二小時

(丙)作業

地理圖表

研究及討論

參考及回報

高中地理

(甲)目標

講明今日世界之形勢國際之關係重要國家之問題以政治地理爲中心自然地理爲背景而兼以經濟地理言語地理人種地理及宗教地理之佐證

(乙)課本及時間支配

二年級 世界地理 每週三小時(選科)
三年級 高級世界地理(選科)

(丙)教材

1. 二年級

- (a) 總論世界今日之最大問題
- (b) 重要各國之現勢及問題
- (c) 重要各國之政策
- (d) 國際關係及問題

2. 三年級

(a) 總論

(b) 中國之部

(c) 外國之部

(丁) 作業

地理圖表

現勢之研究及討論

參考回報

論理學

每週授課三時計三學分爲高中二文科本組必修科

教學目標 啟發學生論理的思考並及科學的研究兼重實驗的論理

講義大綱

甲編 形式論理

乙編 科學研究法

丙編 實驗論理學

經濟學

高中一年級每週三小時

(甲) 目標

(a) 明瞭經濟學之重要增進研究之興趣

銘賢學校集覽

論理學 經濟學

- (b) 明瞭經濟思想主要派別之要素
- (c) 明瞭經濟之演化及現代經濟狀況
- (d) 了解經濟學之根本原理
- (e) 了解現代經濟問題之由來及解決之方法

(乙) 作業——

- (a) 注意報張雜誌時人論著
- (b) 參考筆記
- (c) 報告討論

社會研究

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授完分甲乙兩部甲部為社會問題乙部為社會學並附社會調查

教學目標

- 1. 明白現代社會之各種重要問題
- 2. 明白研究社會之方法
- 3. 明白社會之性質及其進化
- 4. 養成研究社會之習慣及興趣
- 5. 實際的調查社會俾理論事實得以兩相參證

社會問題課程大綱

1. 爲什麼要研究社會問題
2. 家庭問題
3. 婚姻問題
4. 人口問題
5. 都市問題
6. 貧窮及寄養問題
7. 犯罪問題
8. 勞働問題
9. 婦女問題
10. 兵匪問題

社會學大綱

1. 社會學之意義範圍方法及史要
2. 影響社會生活之各種元素
3. 社會生活的性質及其分析
4. 社會的進化
5. 社會的制裁

6. 社會學之修養

社會調查大綱

1. 土地與人口
2. 產業與產品
3. 交通與建設
4. 農業農村
5. 工業與工人
6. 商業與商人
7. 教育與風化
8. 社會與公安
9. 財政與金融
10. 司法與行政

教學法

參考

作報告

調查

課本 社會學

哲學大綱

1. 課本 人生哲學(六學分)馮友蘭著

商務印書館出版

2. 參考書——

Introduction to Philosophy

Paulsen

The Problems of Philosophy

Hibben

The Principle of Philosophy

Evyman

History of Philosophy

Weber

The Great Instauration

Bacon Works

The Holy Bible

Philosophy and Development fo Religion Pflidere

人生哲學

中華書局

實用人生哲學

廣學會

哲學大綱

道德經

大乘起信論

柏拉圖共和國

銘賢學校集覽

哲學大綱

銘賢學校集覽 初中一 算術

墨荀列莊韓非等子書

王陽明全集

四書五經

漢書

西洋哲學史上下

近代思想

唯情哲學

東西洋文化及其哲學

中國哲學史大綱

孔子哲學

墨子哲學

中國學術源流

佛學大綱

初中一 算術

教材大綱

一 線

- 二 加法減法
- 三 方程
- 四 角
- 五 乘積面積體積
- 六 角之種類
- 七 平行線空間中之形
- 八 相似形之作圖量法
- 九 比例變數等比例
- 十 相合三角形
- 十一 求作對稱圓
- 十二 正數負數符號
- 十三 加法及減法
- 十四 乘法及除法
- 十五 特別積劈因數二次方程
- 十六 函一未知數之一次方程問題
- 十七 函兩個未知數或多個未知數量之方程
- 十八 公式

課本 布利 混合算術 第一編

初中二 算術

教材綱要

- 一 證題法
- 二 消元法
- 三 四邊形角柱表面二面角
- 四 等比例線段
- 五 等比例劈因數變數
- 六 相似多邊形
- 七 三角形各邊之關係二次方程根數
- 八 三角比根數含兩元之方程
- 九 圓形
- 十 用弧量角法
- 十一 圓內之等比例線段
- 十二 分數
- 十三 不等式

- 十四 空間之線與面角球體
- 十五 軌跡會合線
- 十六 內接外切圓周長度
- 十七 面積字母方程劈因數
- 十八 多邊形圓面積之等比例

課本 布利 混合算術 第二編
氏

初中三 算術

教材大綱

- 一 函數含一元之方程
- 二 三角函數
- 三 一次方程
- 四 含一元之二次方程
- 五 劈因數法分數
- 六 指數根數無理方程
- 七 對數計算尺
- 八 三角形之解法對數

九 幾角諸函數間之關係

十 二項定理級數

十一 含兩元之方程式系

十二 表面之面積

十三 體積

十四 多面角四面體球面多邊形

十五 溫習

課本 布利 混合算術 第三編
氏

高中一 算術

立體幾何要目

空間之線及平面

多面體圓柱體圓錐體

球

圓錐曲線

課本 溫特渥斯幾何學

三角大綱

銳角之三角函數

直角之角形

測角法

斜三角形

應用問題

三角級數之表之構造

課本 温特渥斯三角學

高中二 大代數學

教材大綱

一 劈因子

二 最高公因子

三 分數

四 方程式

五 聯立方程式

六 問題演習

七 雜定理

銘賢學校集覽

高中二 大代數學

八 方乘根指數

九 根數

十 方根

十一 比及比例

十二 級數

十三 記數法

十四 列及班次

十五 二項式

十六 級數

十七 二項式之任意指數

十八 分項系數後不定系數

十九 對數

課本 查理斯密 大代數學

高中三 解析幾何

教材大綱

一 坐標軸

- 二 軌跡
- 三 直線
- 四 平圓
- 五 坐標之變換
- 六 拋物線
- 七 橢圓線
- 八 雙曲線
- 九 二次軌跡之方程式
- 十 高次平曲線及越曲綫
- 十一 立體部
- 十二 立體部
- 十三 立體部
- 十四 立體部
- 十五 極坐標

課本

新學制
高中 解析幾何

初級中學一年級生理衛生學

銘賢學校集覽

初級中學一年級生理衛生學

1.

甲 入學標準學生自高小升入初中一年級時必須讀畢新主義教科書衛生課本 課本或明解人體各器官各系統之構造及生理衛生之大概

乙 升級或插班標準學生自初中一升入二年級或插班時必須熟習大學院審定新撰初級中學教科

書生理衛生學或了解人體各系統及器官之詳細構造與其生理作用通曉各種系統器臟之普通衛生法傳染病之大略預防法滅蠅法殺蚊法救急法

2. 新撰初級中學教科書 生理衛生學每週四堂講授三堂研究討論試驗一堂全年共八學分

3. 課程要目

1. 人體之大略如人體之構造部位化學成分等

2. 剖解人體各系統之構造及組織

3. 講述人體各系統各器官之生理功用

4. 說明人體各系統各臟器之衛生方法

5. 討論人類之榮養品(食物)及活力素之價值

6. 研究各種傳染病之來源及其預防法大概

7. 講求如何救急

8. 示明普通個人衛生及公衆衛生之定例

4. 教學目的

1. 使學生明白人體之構造
2. 使學生了解各系統各器官之功用
3. 使學生知道如何保護自己的各器臟
4. 訓練學生衛生方法
5. 參考書及教具

甲 參考書

1. 人體解剖學
2. 延年益壽
3. 衛生學通論
4. 實用救急法
5. 人體生理衛生學提要

乙 教具

1. 蠟人
2. 全體骨架
3. 人腦
4. 肺活量計

初級中學自然科學課程

銘賢學校集覽

初級中學一年級生理衛生學

1. 教學標的——

- (1) 引起學生研究科學之興趣
- (2) 明瞭自然界重要之現象
- (3) 啟迪學生生活應用之常識
- (4) 明瞭物理化學淺近之基本原理

2. 教學週數 每週教授二小時實驗兩小時共計每週四小時合計三個學分

3. 教學儀器——

- (1) 簡單物理器械
- (2) 簡單化學器械
- (3) 化學藥品全份
- (4) 簡單天文氣象器械

4. 教學大綱——

- (1) 植物之形態及構造
- (2) 植物之生理及特性
- (3) 植物之等級
- (4) 植物之分布和自然
- (5) 脊椎動物之構造
- (6) 無脊椎動物之構造
- (7) 動物機官之功用
- (8) 動物之等級和自然
- (9) 空氣之性質及成分
- (10) 水之性質及成分
- (11) 水之淨製法
- (12) 物態變化與溫度之關係
- (13) 物態變化與氣壓之關係
- (14) 力和物之通性

課本 實用自然科學教科書

- (15) 物質的組成
- (17) 物性的利用
- (19) 電性
- (21) 功和能
- (23) 碳酸鹽類
- (25) 地表和地層之變遷
- (27) 園藝和漁牧
- (29) 嗜好品的食物
- (31) 日用品
- (33) 含碳質的研究
- (35) 聲的研究
- (37) 天氣和氣候
- (39) 太陽的研究
- (41) 個體的發生法
- (43) 物種之起源
- (45) 自然科學的研究法

- (16) 簡單機械的原理
- (18) 磁性
- (20) 電的應用
- (22) 酸類和鹼類
- (24) 採礦和岩石
- (26) 土壤和農牧
- (28) 營養品的食物
- (30) 衣料和建築
- (32) 燃料及其副產物
- (34) 免疫和消毒
- (36) 光的性質
- (38) 風雲雷雨之原因
- (40) 陰陽的曆法和節氣
- (42) 子體的發生和生長
- (44) 人文之進步

高中一年級醫學常識

1.

甲 入學標準——學生入高中一年級時當熟習新撰初中教科書生理衛生學或通曉人體各器官各系統之構造及其生理衛生方法普通傳染病之預防法救急法

乙 升級或插班標準——學生升入高中二年級(或插班)必須了解人體得病之原因細菌學之大略各種傳染病之原因病理病狀預防法及攝生法人體各系統各器官之重要病症普通個人衛生法及公衆衛生法救急法

2. 新學制高級中學教科書醫學常識每週二堂全年作六學分

丙 課程要目

1. 人類得病之種種原因

2. 細菌學之大略如細菌之種類生活條件生殖方法侵入人體之門戶細菌之毒素及其蔓延情形與殺菌法

3. 傳染病症如各種傳染病之來源病理病狀及預防法

4. 動物寄生蟲病如瘧疾病原體十二指腸蟲蛔蟲帶蟲等寄生傳染症

5. 普通疾病如各系統各臟器之重要疾病

6. 外科學如擦打碰破刀等傷之普通療理法繃帶使用法種牛痘法水傷法

3. 教授目的

1. 使學生明白各病之病原而設法預防之
2. 使學生了解各種病理而遇有疾病時速求治療勿事遲誤
3. 使學生通曉疾病之複雜避免庸醫殺人

4. 參考書

1. 醫學小叢書
2. 中華醫學會雜誌
3. 博醫會之醫學雜誌
4. 衛生治療新書

高級中學普通生物學課程綱要

爲第一年級理科生之必修科及他科生之選修科

1. 目標——

- (一) 使了解生命現象之基本原理及動植物之營養生長知覺運動及生殖之原理
- (二) 使了解遺傳學優生學動植物育種學及天演學說之大要
- (三) 使了解分類學之要旨及動植物各大綱目之性質
- (四) 使了解動植物與人類之關係及其應用

(五) 使了解人類在生物界中之位置

2. 教學方法——

(一) 講述擇一適當之高中生物學教科書與學生在教室講述與討論

(二) 實驗在教室內用顯微鏡或不用顯微鏡校外觀察及採集動植物標本等項之作業使與講述之
學理互相印證

3. 時間及學分支配——

每週講述三小時計三學分實驗一次每一年共兩學期共計八學分

4. 教材大綱 公民生物學王守成編商務出版

(一) 生物與無生物

(二) 生物體構造之基本

(三) 生物之分類

(四) 代謝機能

(五) 環境與生物之關係

(六) 植物之營養

(七) 動物之營養

(八) 生物之繼續

(九) 生物之生活方法

(十) 生物之反應生活

(十一) 生物之改良

(十二) 人類改良

(十三) 人類之生活

(十四) 人類與他種動物之關係

(十五) 天演學說

(十六) 生物的發達史

自神農起至今日止

附注 以本地及學生常見之事物之觀察與實驗及自外購來標本之實驗為主以書本為輔

物理課程

教授大綱——

計量

液體之壓力

空氣之壓力

分子運動

力及運動

分子力

功及機械能

溫度測定法及膨脹係數

功及熱能

狀態變化

熱之傳播

磁

靜電

動電

誘導電流

音之性質及其傳播

光之性質及其傳播

色之現象

不可見之輻射

課本 密爾根 實用物理學
蓋爾 爾 用

物理實驗題目

- 實驗 1. 長度之度量
- 實驗 2. 固體之密度
- 實驗 3. Archimedes 原理
- 實驗 4. 液體壓力
- 實驗 5. 唧筒之構造
- 實驗 6. Boyle 公例
- 實驗 7. Hooks 公例
- 實驗 8. 力之合成
- 實驗 9. 單擺
- 實驗 10. 稱
- 實驗 11. 斜面
- 實驗 12. 滑車及作工效率
- 試驗 13. 露點及相比濕度
- 實驗 14. 線脹係數
- 實驗 15. Charles 公例
- 實驗 16. 比熱
- 實驗 17. 融解熱

實驗 18. 汽化熱

實驗 19. 熱之工值

實驗 20. 壓力對於沸點之關係

實驗 21. 絕熱性

實驗 22. 磁場及磁性

實驗 23. 靜電之效用

實驗 24. 濕電池與乾電池

實驗 25. 電流之磁效

實驗 26. 電鈴與電報

實驗 27. 導電體之電抵抗

實驗 28. Wheatstone 橋

實驗 29. 串聯與並聯電路

實驗 30. 電鍍與蓄電池

實驗 31. 感應電流

實驗 32. 電動機

實驗 33. 無線電接收器

實驗 34. 開管之空氣動力

- 實驗35. 光之反射
- 實驗36. 水及玻璃之折光率
- 實驗37. 凸靈視
- 實驗38. 天文鏡及複顯微鏡
- 實驗39. 三稜鏡之分光作用
- 實驗40. 電燈之光度

高級中學植物學課程

1. 年級——爲第二年級理科之必修科及其他科生之選修科
2. 目標——(一)使了解(甲)植物與人生之關係(乙)植物與動物之關係(丙)植物間彼此之關係(丁)植物與無生物之關係(二)使了解植物生活之方法及環境之適應(三)使認識本地的及習見的應用植物(四)使了解植物分類學大綱(五)使了解植物育種學及天演學之大要(六)使了解植物之地理的分佈(七)使獲得採集及製做標本之訓練(八)培養自動觀察之能力及自動實驗之精神

3. 教學方法——

- (甲)講述 擇一適當之高中植物學教科書外加參考之資料與學生在教室內講述及討論
- (乙)實驗 (一)教室內之實驗(二)教室外之觀察及採集(三)記載使與講述之學理互相印證

4. 時間及學分之支配——

每週講述三小時計三學分實驗一次每次二小時計一學分合共四學分一年共兩學期共計八學分

5. 教材大綱——

- (一) 動植物之區別
- (二) 細胞之構造與功用
- (三) 植物組織的種類與功用
- (四) 葉的研究——形態構造蒸發作用葉落及葉色變態等
- (五) 莖的研究——形態構造功用屈地性變態等
- (六) 根的研究——形態構造功用變態等
- (七) 芽的研究——形態構造發生等
- (八) 花的研究——形態構造花序配偶等
- (九) 果實的研究——形態構造花序植物之散布等
- (十) 種子的研究——形態構造散布潛伏時期壽命萌發
- (十一) 綠色植物之製造食及用途
- (十二) 水與植物生活的關係
- (十三) 植物之刺激與感應

(十四) 植物之社會

(十五) 植物的遺傳性與變異

(十六) 植物的天演

(十七) 植物育種學大綱

(十八) 植物分類大綱

(十九) 農產植物的研究——如五穀菜蔬果實之類別通性形態用途等

(二十) 日用植物之研究——如纖維原料油蠟原料工藝用料等之類別通性形態有用部分及其用途等

(二十一) 有害植物的研究——如田莠雜草有毒植物等等之形態通性生活方法害處防除方法等

(二十二) 藥用植物與嗜好品——如藥材香料烟料等之形態通性應用部分及其用途

(二十三) 森林的研究——如普通樹木之通性形態栽培兼及森林之保護

(二十四) 觀賞植物之研究——如庭園植物與野花等之類別形態生活栽植及培養法

附註 盡量以本地及學生習見之植物為教材以圖表及書為輔

6. 課本

民國新
教科書 植物學

高級中學動物學課程

銘賢學校集覽

高級中學植物學課程

1. 年級——爲三年級理科生之必修科及其他科生之選修科

2. 目標——(一)使了解(甲)動物與人生之關係(乙)動物與植物之關係(丙)動物彼此間之關係(二)

使了解動物生活之方法及環境之適應(三)使認識本地及習見的應用動物(四)使了解動物分類學之大綱(五)使了解動物育種學及天演學之大要(六)使了解動物之地理的分佈(七)使了解人在動物界中的位置(八)使獲得收集保存及製造標本的訓練

3. 教學方法——

(甲)講述 擇一適當之高中動物學教科書外加參考之資料與學生在教室內講述及討論
(乙)實驗 (一)教室內之實驗(二)教室外之實地觀察及收集標本(三)記載使與講述之

學理互相印證

4. 時間及學分之支配——

每週講述三小時計三學分實驗一次每次兩小時計一學分合計四學分一年共兩學期共計

八學分

5. 教材大綱——

(一)動植物之區別

(二)動物學之意義及其範圍

(三)細胞之構造及功用

(四)動物組織的種類與功用

- (五) 原生動物之分類形態產地生殖方法生活經濟關係等
- (六) 海綿動物的分類形態構造產地生殖方法生活經濟關係等
- (七) 腔腸動物的分類形態構造產地生殖方法生活經濟關係等
- (八) 扁形動物的分類形態構造產地生殖方法生活經濟關係等
- (九) 圓形動物的分類形態構造產地生殖方法生活經濟關係等
- (十) 擔輪類羣棲類腕足類之研究
- (十一) 刺皮動物的分類形態構造產地生殖方法生活經濟關係等
- (十二) 環形動物的分類形態構造產地生殖方法生活經濟關係等
- (十三) 節足動物的分類形態構造產地生殖方法生活經濟關係等
- (十四) 軟體動物的分類形態構造產地生殖方法生活經濟關係等
- (十五) 脊椎動物之分類形態構造產地生殖方法生活經濟關係等
- (十六) 動物之地理的分佈
- (十七) 動物之育種及天演
- (十八) 古動物學
- (十九) 人類的簡略研究

附註 盡量以本地及學生習見之動物爲教材以圖表及書本爲輔

(一) 普通化學

1. 本科係介紹化學之大意及化學與人生之關係研究重要之定律及學說普通物質之製造並各種化學反應尤注意實用而以引起學者對於化學上之興趣啟發其科學思想應用科學方法作將來之基礎為目的除講授外猶有實驗以證原理以練手法藉以喚起研究科學之興趣

2. 每週六小時兩學期共八學分

教科書 斯密普通化學 商務

(二)有機化學

1. 本科係使學者明瞭有機化學之大意引起研究有機化學之志趣並作將來高深研究之準備為目的討論有機化合物之種類各類化合物之來源製法性質反應及其用途並研究化合物之原理定律及反應之成例實驗各類有機化合物之綜合及反應

2. 每週共演講三小時實驗三小時兩學期共八學分

預備學科 普通化學

初中美術科課程標準

甲目標

a. 製作方面

1. 陶冶美的啟發和創造能力
2. 啟發藝術的本性

b. 鑑賞方面

1. 增進美的欣賞和識別的程度
2. 涵養其感情振起其研究美術的興趣

乙教材選擇方針

a. 欣賞

1. 觀摩成績
 2. 名畫片
 3. 實物觀察
 4. 美術品
- b. 他科發表

1. 園藝記憶
2. 故事想像
3. 工藝品及建築物裝飾
4. 寫實
5. 命題

丙教材大綱

第一學年

1. 位置和方向組合的美
2. 描寫摹順
3. 形體和光暗的關係
4. 骨骼輪廓法
5. 觀察測量法
6. 透視學淺理
7. 作品和自然的關係
8. 美術起源的概念
9. 採光的方法

第二學年

1. 色彩種類(原色間色複色等)
2. 色彩配合
3. 色彩的明調子和塗法
4. 背景的美和描法
5. 變化統一和均衡
6. 自然的各種描寫
7. 人體和部分的描寫

8. 多眼的透視法

9. 中西美術進化和異點

第三學年

1. 中畫的種類和畫法

2. 中西畫的所得其異點

3. 投影理論及畫法

4. 圖案的種類及畫法

5. 圖案與工業之關係

6. 中西美術史的概略

丁教學的注意

1. 欣賞時令學生自由觀察教師不可多加批評

2. 設計進行時讓其自由創造遇有困難要給以相當成品參觀材料務防其直仿和抄襲

3. 製造時設計使其成功以免減少興味

4. 研究的對向要從製作中得來

5. 製作時注意姿勢和順序

6. 對於環境使有美惡敏感並有改造的責任

7. 應與他科相聯絡

戊時間分配

1. 課內練習 每週二小時每學期一學分三年內共六學分
 2. 課外作業 每週三小時(此係研究性質無計學分之必要)
- 己畢業最低之限度

1. 能自由發表感情上的描寫
2. 能認別物體的形色描的確否
3. 對於美術應有普通的常識
4. 能辨別美術品的長短和美惡
5. 能創造新的圖案橫樣及應用其裝飾

初級音樂課程標準

教學目標

1. 陶淑學生心神並發展其音樂之技術才能
1. 利用音樂之和諧以轉移社會之惡濁風化
3. 涵養學生之美感以振刷樂羣的精神及欣賞文藝的興趣

作業要項

1. 唱歌——音樂的組織要素練習發音歌曲

2. 樂理——淺易樂典音樂常識
3. 樂器——中國笙笛外國風琴

時間支配

自第一年級至第三年級每週兩小時每學期一學分共六學分

教材大綱

第一學年

1. 教授發音
2. 長音階旋律音符節拍
3. 樂典
4. 單唱合唱

第二學年

1. 教授短音階旋律
2. 樂典
3. 樂器練習及複音曲譜

第三學年

1. 樂典樂史
2. 四部音合唱

3. 教授樂器練習使學生創造簡易曲譜

課程細目

1. 音樂的要素和諧
2. 音樂與人生
3. 樂器在音樂上之地位
4. 樂譜
5. 聲音的分類
6. 聲音的組織要素
7. 歌曲種類
8. 樂器分類
9. 樂器使用法

畢業最低限度

1. 唱歌——能唱單複音歌曲不誤節拍
2. 樂理——能知各種譜表應用的記號及普通樂理
3. 樂器——能用中外樂器一種奏簡易歌曲
4. 姿勢——歌唱姿勢正確

女子部手藝標準

目的——

1. 引起學生研究工藝的興趣
2. 發展學生藝術的天才
3. 養成藝術化的人生
4. 使學生自身服用各物有自己製造之技能準此目的分配各年級之作業及希望達到之最低之標準如下

初級中學第一學年

(一) 作業方面——每週以兩小時計——

上學期——

1. 銅絲手工(四週作完)
2. 層紙手工(八週作完)
3. 藤華紙工(六週作完)

下學期——

1. 十字手工(九週作完)
2. 剪裁縫紉(九週作完)

(二) 標準方面——

1. 至少作乾淨舒適的十字手工二襲(大小各一)

2. 知道自己衣服的尺寸並能自己剪裁製成
3. 各種紙工應有顏色適當神彩生動的氣概

初中第二學年

(一) 作業方面——每週以兩小時計

上學期——

1. 用鉤針鉤各種花邊(六週作完)
2. 用繡針挑各種花邊(六週作完)
3. 織棉(六週作完)

下學期——

刺繡

各種花卉

(二) 標準方面——

1. 能用鉤針作各種花邊
2. 能用繡針挑各種花邊
3. 繡花卉時了解配色擇線(分陰陽)用針各種方法

初中第三學年

(一) 作業方面——每週以二小時計

上學期——

刺繡(花卉翎毛)

下學期——

刺繡

1. 人物

2. 山水

3. 風景

(二) 標準方面——

1. 繡羽毛人物有生動之概

2. 繡山水風景有寫實的作品

3. 能自出心裁繡各種應用物品

初中工藝科課程

(每週授課二小時每學期一學分三年共六學分)

甲目的

1. 養成對於工藝世界成一個同情和有理性的關係

2. 明瞭普通工藝製造法和工業與人生及社會的關係

3. 養成勞動習慣及創造能力

4. 明了各製造的程序和工具使用

乙教材選擇方面

1. 環境所需要的
2. 普通工業常識上不可不知的

丙作業要項

a. 知識方面

1. 研究衣食住行工業之概要
2. 研究衣食住行切身原料的來源價值和採擇及處理並製造方法和美感及適合

b. 技能方面

1. 工具的構造使用修理和製造法必須深明
2. 各種工業的工具之異點和處理
3. 工業製作圖之製法
4. 各工具的練習

丁教材大綱

第一學年

編物工

1. 麥稈選擇處理薰染和剖解的方法

2. 製造竹笠草扇和玩具等法
3. 毛編物原料之製法和編的方法
4. 能編衣服帽履和裝飾品
5. 柳編之教授與柳條之種類及選擇處理等法
6. 編製日常之用品如簸箕柳罐等

第二學年

土工

1. 各陶業之原料選擇及優劣之比較
2. 練習素燒釉燒繪彩等法
3. 練習石膏燒煨和黏土處理等法
4. 應用石膏黏土練習塑造模型及雕刻法

木工

5. 繪製作圖法
6. 說明木材之性質和鑿法
7. 練習鑿鋸鑽之使法

第三學年

木工金工

1. 練習各種樺法和接合法
2. 練習平透雕刻法
3. 練習璇法和施色油漆等法
4. 簡易文具及傢具製造法
5. 針金工說明系類性質及工具用法
6. 練習日常什物及螺絲製法
7. 練習車法
8. 板金工 說明接合法及焊介的種類和使法
9. 練習大鐸及小鐸法
10. 練習日常傢具製造法

戊教學的注意

1. 工具的分配和保管的方法
2. 注意學生對於工具的保護及用法
3. 注意材料分配得其經濟
4. 應注意重實習不可專尚理論當時常參觀工廠
5. 實習時務注意工作圖
6. 養成節省材料注意尺度和合作互助的習慣

7. 工藝製作應注意美術方面和他科連絡
已畢業最低限度

1. 能明瞭工業的大意
2. 對於衣食住行上能製造簡易的作品
3. 須有普通工匠的技能
4. 工具使用修理等法製造法務須明瞭

商科課程

貨幣銀行學

每週三小時合年課程共六學分 預修經濟概要本學程首先研究貨幣之功用及其流通之法則各種貨幣本位之得失信用紙幣及中國之各種幣制問題次及銀行之要義信用與單據之性質各種銀行之組織及其主要業務各國銀行制度諸項

簿記學

每週四小時全年學程共八學分本學程研究之原始帳簿之格式及記法結算帳目之手續貸借對照表損益表及決算表之編製個人營業及合夥營業之簿記

用書 (1) *Accountancy and Business Management Parts One and Two* by H. M. Rowe

會記學

每週四小時全年學程共八學分本學程研究有限公司無限制公司之主要帳簿之製作及總帳分錄之管理方法與結帳手續最後並及價值成分之會計

用書(2) Accountancy and Business Management Parts Three and Four by H. M. Rowe
商業算術

每週兩小時全年學程共四學分

本學程首先研究加減乘除法及各種貨幣之單位次及比例命分之功用與各種算法用書 實用商業算術(3) Practical Arithmetic Lo-Graybill.

TYPEWRITING

1. Name : The New Rational Typewriting (The Gregg Publishing Co.)

2. Author : Rupert P. Sorelle

3. Purpose : Three main purposes are written as follows;

1. The development of mechanical skill as a typist.
2. The development of the technical education of the student as an effective business worker.
3. The development of initiative, self-reliance, and real typing power.
4. Contents : This book consists of six main parts; the detail for each may be described as follows;

PART I: Introduction to keyboard technique.

General Instruction.

How to learn the keyboard.

Section I-XII -- Laboratory Work.

PART II: Introduction to development of typing speed.

Section XIII-XVIII -- Laboratory work.

PART III: Introduction to business correspondence forms.

Section XIX-XXIV -- Laboratory Work.

Telegraph service - Rough drafts.

PART IV: Introduction to the preparation of manuscripts.

Section XXV-XXVIII -- Laboratory Work.

PART V: Introduction to tabulation and billing.

Section XXIX-XXXII -- Laboratory Work.

PART VI: Introduction to law and business papers.

Section XXXIII -- Laboratory Work.

教育科學程

本科高中一必修學程

銘賢學校集覽 教育科學程

教育概論

全年六學分

本學程之目的在示學生以教育事業之特性及其分野並及於教育上切近的學術問題使學者因此可明瞭教育事業之爲何事業以及教育學術之爲何學術藉以自審其性能是否宜於從事教育或研究教育也茲擬其綱要如下

(一) 教育之生物學觀

(二) 目的論

(三) 兒童論

(四) 教材論

(五) 方法論

(六) 教師論

(七) 學制論

課本 人生教育

普通心理學

全年六學分

本學程之目的在示學者以心理常識與其教育有關係者如學習心理等與日常生活有關係者如精神衛生等與其求學有關係者如知覺之與認識論等皆在研究之列其綱要如下

(一) 理論之部

(二) 實驗之部(實驗之部與理論之部在研究上宜保有統屬之關係)本部之目的在使學生略諳實驗心理之內情和方法兼以爲心理之理論之印證或張本

本科高中二必修學程

教育心理學

本學程之目的在使學生明瞭教育之心理的基礎兼以培養其研究之能力與興趣其要目如下

(一) 緒論

(二) 學習心理

(三) 兒童心理

(四) 個別差異

小學行政

本學程之目的在使學生了解學校行政之根本原理與實際技能以備從事辦學之需既當示以一切必須遵從之具體的則例並曉以則例所以成立之理由蓋知則例而後施教時始有所憑依知原則原理而後運用時方不至流於拘泥二者不可偏廢也其要目如下

(一) 學校設備

(二) 兒童

(三) 學級組織

- (四) 課程
- (五) 日課表
- (六) 成績考查及計分法
- (七) 學籍
- (八) 衛生
- (九) 訓育
- (十) 校長與教師
- (十一) 行政及經費
- (十二) 教育制度

教育史

本學程之目的在示學生一以各時代之教育狀況尋繹其變遷之跡考求其演進之原理以爲改善教育方法之資一以廣大而活潑之教育思想可補主觀見解之不足一以教育史中之先哲鞠躬盡瘁於教育事實使學生由觀感而生興奮養成責任性與堅忍之品性而致力於教育焉其要目如下

- (一) 總論
- (二) 中國教育史
- (三) 外國教育史

本科高中三必修學程

各科教學法

本學程之目的在使學生了解教學之根本原理與實際技能以備從事教育之需其要目如下

(一) 普通教學法

(二) 各科教學法

(三) 試教

教育哲學

本學程之目的在養成學生擴大之胸襟知教育論理與教育實際之淵源爲從事教育與改進教育之基礎

獎學金規程

山西銘賢學校及貝露女校畢業生獎學金規程

(一) 成績獎學金

1. 每年津助本校高中及貝露初中畢業生各一名高中畢業生歲津助洋五十元以四年爲限初中畢業生歲津助洋二十五元以三年爲限(其初中一項暫定爲在當地未成立女子高中前之臨時辦法)
2. 凡男女學生在畢業前三年之平均成績分數及品行分數均在八十分以上(按學校所定者)且三年內之平均名次列第一者得受上項津助其在本校肄業未滿三年者不得照領倘上述之第一名不領時得由第二名領取如第二名亦不領時即停止發給
3. 受津助人如於領取獎金後之四年內有輟學等情事本津貼即停發但經本校行政委員會之特別通過

亦得重行補發足其八個學期

(二) 服務獎金

1. 本校每二年津助高中或大學預科畢業生一名每人每年津助大洋二百元共津助四年（其在大學預科卒業者津助三年）惟在當地女子高中未成立以前對於女畢業生得有特別之規定一俟女子高中成立此項特別規定即行廢止

2. 凡在本校高中或大學預科畢業後曾從事一年至五年之服務者均得報名請求上項津貼然後由行政委員會之特委員會推薦之其推薦之時期須在前一學年春季開學以前畢業生已離校一學期以上者須經過下列之試驗

(一) 國文

(二) 英文

(三) 普通常識

準上之考試成績以定其入大學之合格與否

3. 自合格畢業生之中特委員再參照下列各條件決定應得津貼之人選其條件如下

(一) 智力

(二) 幹才

(三) 服務之精神

(四) 服務之成績

(五) 身體之健康

倘在應行發給該項津助之年該特委員認爲無合格人選可停止推薦又行政委員對於特委員會所推薦之人有批准或否決之權

4. 受津助人所升之大學所學之課程須經行政委員會認可其學科內至少須有十六小時之教育課程（內含其所學主要課程之教授法）倘於入學後更改課程時須先得學校之同意

5. 受津助人在大學內每季之平均成績分數須得中等者各門課程中不得有一門下於次等者倘不及上項標準時即取消其下季之津貼但其下季功課如能及上述之標準時復恢復其津貼不然即至終撤消領取此項津貼至多不過八學期

6. 受津助人卒業大學後倘本校有意延請爲教職員須儘先歸校服務其服務時期與其受津貼之時期同在服務期間內之薪金待遇一照當時實行教職員待遇標準如校內無相當缺額時該員在其卒業後之四年內在每一學年之開始均須作歸服務之準備

7. 受津助人須覓一妥適保人經校認可擔保履行上述規程此項保人不得由學校之職教員或學生充之遇受津助人中途輟學或於卒業後雖經本校延聘而不行歸校服務時得追索所領之津貼其歸還期在與其領取津助之年數相同期間內得免利息過期者以年利百分六計息每年於八月一日交付

成績獎學金及服務獎學金新訂附加規程

十九年六月十六日

一 凡成績獎學金及服務獎學金以學生升入本大學爲限

二 凡本校初中女子部畢業升入本校高中肄業者由該部主任介紹經校務會議認可按其品學才藝及家庭境況酌予津助每人每年至多不得過百元

服務獎學金簡章

1. 資格

甲 本校大預畢業或高中畢業服務在一年以上者

乙 前貝露初中或本校女子部畢業服務在一年以上者

2. 報名

甲 手續 陳報本人詳細履歷

乙 日期 陽曆六月底截止

3. 應試科目

國文 英文 普通常識（以入大學及高中程度為標準）

4. 試驗

甲 日期 七月一日起

乙 地點 銘賢學校

5. 錄選標準

除試驗及格外參照下列五條以為取捨標準

1. 智力

2. 幹才

3. 服務精神

4. 服務成績

5. 身體健康

6. 升學目的

報名人須於其願入之大學內至少有十六小時之教育課程以備畢業後爲本校聘作教員之預備

7. 附則

於報名前務須將詳細章程參閱一遍該項章程除前已與每人發給外並登刊本校校刊第四卷第二期
如有其他問題時可來函詢問

訓
育
概
況

一 訓育部組織

(甲) 組織大綱

- (一) 本校設訓育部綜理全校學生操行指導課外活動以訓育會議為議事機關
- (二) 本部設訓育主任一人課外指導員一人主任協同各級委員會主席掌左列事項
 1. 招集訓育會議
 2. 執行校務會議決案
 3. 審查新生履歷
 4. 致函學生家長報告學期操行成績
 5. 促進各種輔導組織

(乙) 訓育會議

- (一) 訓育會議由校長委員長訓育主任教務主任初中主任女子部訓育主任小學主任體育主任事務主任校醫課外指導員各組顧問各級輔導員組織之
- (二) 本會會議主席一人由訓育主任兼任書記一人由眾公推
- (三) 本會議之職務如左
 1. 擬定訓育方針
 2. 制定各部操行考查表

3. 審查學生學期操行成績
 4. 管理學生獎懲事宜
 5. 接受各部會議月報
 6. 研究管理方法
 7. 制定訓育規程呈校務會核准施行
 8. 處理臨時發生之事項
- (四) 本會會員如有提議或報告事項除臨時發生事項外應于開會前一日提交主席列入議程
- (五) 本會議每月開會一次如有特別事故得由主席臨時招集之
- (六) 本會議決案除呈由校務會核准施行者外由各部主席分別施行之

(丙) 各部會議

- (一) 除訓育會議外本部按學生之性別年齡另設高中輔導委員會初中訓育委員會女子部課功會及小學訓育部分部會議

(二) 各部會議之組織如下

- (1) 高中輔導委員會由委員長訓育主任教務主任體育主任事務主任課外指導員高中各組顧問組織之訓育主任為職務主席
- (2) 初中訓育委員會由初中主任體育主任校醫初中各班輔導員初中專任教員事務部代表初中訓育員組織之初中主任為職務主席

- (3) 女子部課功會由女子部全體教職員組織之女子部訓育主任爲職務主席
- (4) 小學訓育部由小學教職員組織之

(二) 各部會議之職務如左

(1) 高中輔導委員會

(a) 舉行職業指導

(b) 指導課外活動

(c) 籌劃課外活動之費用用品對於用品負保管之責

(d) 分配會中管理工作

(e) 經理宿舍事宜

(f) 舉報應獎應懲之學生

(g) 管理學生操作

(h) 試行管理新法

(i) 經管午會

(j) 處理臨時發生之事項

(2) 初中訓育委員會之職務與高中同

(3) 女子部課功會及小學訓育部之職務另定之

(四) 分部會議之會期由各部自行規定之

- (五) 分部會議之議決案除呈由校務會或訓育會核准施行外由各部會議主席分別施行之
- (六)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校務委員會全體同意修正之

二 訓育規程

(甲) 考察學生操行成績辦法

- 一、 考查員分職務與承請兩種
- 二、 職務考查員除依照職內各條隨時及分期考查填報外對於其他諸條亦考查填報
- 三、 承請考查員乃由校務會于教員中特別承請而負考查之責者被承請之教員如係輔導員應注重所輔導之學生如係教員應注重多授課之學生
- 四、 考查員可按照操行成績表隨時考查並分報主管操行之各部主席每季由各部整理各生操行二次第一次在學期中間第二次在學期終了每次整理後提交會議審查各考查員至少須于每次整理之先向各部主席報告一次
- 五、 于第一次報告由訓育會議審查後凡不及丙等者得按其操行成績情形交由委員長及各部主席分別告誡並函報其家庭在第二次報告後總記得己者退學戊者討保丁等者嚴重告誡
- 六、 如有違犯十五二十四三十四三十五四十二各條者因其情節重大查覺時得隨時提交訓育會嚴重處分
- 七、 操行分數以八十分為底
- 八、 除情節重大由訓育會嚴重處分者其餘各條加減分數方法分特一二三四五一等加減一分二等加

減二分其餘類推

特等

自修缺席

功課缺席

體操缺席

午會缺席

文學會缺席

事假缺席

每五堂減一分

每週減一分

每十堂減一分

九、操行分特甲乙丙丁戊己七等

特等九十六至一百

甲等八十六至九十五

乙等七十六至八十五

丙等六十六至七十五

丁等六十至六十五

戊等五十至五十九

己等零至四十九

十、于每學期終了後由訓育部將各生操行成績詳報其家長

(乙) 稽核學生寢室辦法

1. 寢室標準拾條

- 一、按時起牀
- 二、窗戶能啟閉適當
- 三、被褥常晒鋪摺整齊
- 四、衣帽及零星物件均妥爲收藏
- 五、地上無痰跡紙屑污塵
- 六、室內器具擦拭潔淨
- 七、門前常保持整潔
- 八、自修時間不高聲談話不玩樂器
- 九、按時熄燈
- 十、熄燈後不談話

2. 稽核辦法五條

- 一、寢室分甲乙丙三等能達到標準十條者爲甲等八條以上者爲乙等不及八條者爲丙等
- 二、每週均算一次將各寢室應得之等第公佈週知
- 三、每月連得甲等四次之寢室得特別提出公佈以爲模範
- 四、全學期能得三次以上之模範者由校中攝影紀念
- 五、某寢室得丙等時由管理員書面警告第二次得丙等時公佈警告第三次得丙等時提交訓育會議

處

(丙)中學部學生請假規則

- 一、上課時間不准請假會客
- 二、每日上午八時至十二時下午二時至五時爲上課或備課時間在此時間內不准請假上街星期下午及星期日不在此限
- 三、學生告假歸家或因事在外住宿非由各家長來函說明理由不准請假
- 四、請假須在辦公時間
- 五、准假學生須將假籤掛于校門過道回校時將籤交回銷假
- 六、不領籤者以無故出校論不交籤者以未銷假論
- 七、准假學生須將假條妥交班友每逢堂上呈給教員查驗無論任何緣故凡不呈驗假條者即以無假條

缺席論

- 八、學生不得直接向教員請假
- 九、病假由校醫管理另有規定

(丁)中學部學生留客規則

- 一、本校僻處鄉隅爲學生親友探訪留宿便利起見特設留客室一處
- 二、凡學生親友留宿本校時應由留客學生預先分報初中主任訓育主任經其許可方准住宿
- 三、留客學生對於所留客人須負完全責任

- 四、客人住宿限于留客室
- 五、客人離宿時應告知號房分別轉知初中主任與訓育主任
- 六、學生于留客室晚間招待不得逾十點請假者不以此限

三 訓育表格

關於課外指導及各部者		加分事項	學生姓名	備考
10.	以上之模範者 全學期待二次 對於寢室標準	四分		
9.	者 提倡特別公益 對校內或校外	三分		
8.	者 熱心校外服務	三分		
7.	者 熱心校內公益	三分		
6.	衆之行爲者 實際上有益羣	二分		
5.	美德者 恭節儉快樂之 持已有清潔謙	二分		
4.	勤學者 全學期內特別	二分		
3.	精神者 誠互助友愛之 待人有信實忠	二分		
2.	盡職者 團體之職員范	二分		
1.	不缺席者 全學期不請假	一分		

甲 查考學生操行成績表

		關於校務者			關於教務者						
		減分	事項								
11.	每年名列冠軍牌者	五分									
12.	能思勇於正無論輸贏均有禮貌者	三分									
13.	於公益事項有建設合作之精神者	四分									
14.	事假日數過多者	十一分	十堂								
15.	辱師長者 毀謗學校名譽及侮	臨時	處分								
16.	不專心聽講懶於勤學者	三分									
17.	文學會任職不力者	三分									
18.	不還者 章及借閱圖書延期 撕毀或塗抹圖書報	三分									
19.	不遵教員指揮及命令者	五分									
20.	初中自修無假條缺席者	每一分	每次								
21.	早操無假條缺席者	每一分	每堂								

關於庶務者		關於衛生者			
34. 盜竊及其他不道德 者 有非禮行為如賭博 臨時 處分		39. 衣履太不整潔者 一分			
35. 得內等者 對寢室標準第三次 同上		40. 好零食虛耗金錢者 一分			
36. 室及其他地方之器 具者 任意搬遷或私取寢 二分		41. 不尊重自己身體者 四分			
		42. 飲酒吸煙者 臨時 處分			
		38. 公共觀念者 毀壞學校公物不存 四分			
		37. 折毀花草樹木者 二分			

(乙) 學生操行成績報告表

級中學		學期		學生		操行成績	
所有加分事項			作加事 到分項	所有減分事項			犯減事 過分項
加五分者	每年名列冠軍牌者				減五分者	不遵教員指揮及命令者	
加四分者	於公益事項有建設合作之精神者				減四分者	私自出校及逾時未歸者	
加分者	對於寢室標準全學期得三次以上之模範者				減三分者	遇有過失不服師長輔導者	
加三分者	熱心校內公益者				減二分者	欠債不還者	
加二分者	對校內或校外提倡特別之公益者				減一分者	毀壞學校公物不存公共觀念者	
加一分者	熱心校內服務者				減一分者	不尊重自己之身體者	
等者	對於一切體育運動能忠勇公正無論輸贏均有禮貌者				等者	不專心聽講懶于勤學者	
第一等者	團體之職員能盡職者				第一等者	語言練習會任職不力者	
第二等者	待人信實忠誠互助友愛之善行者				第二等者	口出非理之言者	
第三等者	全學期內能特別勤學者				第三等者	常與同學發生齟齬者	
第四等者	待己有清潔謙恭節儉快樂之美德者				第四等者	對於寢室標準受過第二次警告者	
第五等者	交際上有益羣衆行為者				第五等者	不遵留客室規則者	
加一分者	全學期內不請假不缺席者				減五分者	撕毀或塗抹圖書報章及借閱圖書延期不還者	
總加分					減四分者	到處胡寫亂畫者	
底分					減三分者	折毀花草樹木者	
總減分					減二分者	任意搬運或私取寢室內及其他地方之器具者	
總實得分					減一分者	事假日數過多者	
本人應列等第					臨時處分	初中自修無假條缺席者	
本班人數 中之本人名次					者	早操無假條缺席者	
全校人數 中之本人名次					者	無假條曠課者	
					者	語言練習會無假條缺席者	
					者	午會無假條缺席者	
					者	衣履太不整潔者	
					者	好零食虛耗金錢者	
					者	毀謗學校名譽及侮辱師長者	
					者	考試舞弊者	
					者	有非禮行為如賭博盜竊不道德者	
					者	對寢室標準第三次得丙等者	
					者	飲酒吸煙者	
					者	總減分	

說明

1. 缺席減分辦法(自修功課體操)缺席每堂減一分、午會及語言練習會每次各減一分、事假每十堂減一分、由所減之分數可推知其所缺席之堂數或次數、
2. 臨時處分內所列五款如有違犯者、由訓育會臨時酌議、自記大過一次至開革、大過一次減操行七分、
3. 操行等第分特、甲、乙、丙、丁、戊、己、七等、特等96-100、甲等86-95、乙等76-85、丙等66-75、丁等60-65、戊等50-59、己等0-49、
4. 每學期操行分數以80為底、
5. 由底分加減後、名列丁等者警告、戊等者討保、己等者退學、

(丙) 寢室白日登記民國十年 月 日

成 績 記 載		寢 室 號 數		中 學 部 中																														
				第 一 宿 舍																														
寢室標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1	按時起床																																	
2	窗戶能啟閉適當																																	
3	被褥常晒舖摺整齊																																	
4	衣帽及零星物件妥為收藏																																	
5	地上無痰跡紙屑污塵																																	
6	門前常保持整潔																																	
	備																																	
	考																																	
備註：——已做到者作(∟) 未做到者作(?)																																		

(丁) 寢室晚間登記民國十年 年 月 日

寢室號數		中 學 部 中																																
		第 一 宿 舍																																
成 績 記 載	寢 室 標 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1	上自修時 不高聲談笑 不玩樂器																															
2	不吸煙																																	
3	按時息燈																																	
4	息燈後不談話																																	
	備																																	
	考																																	

備註：—— 已做到者作 (△) 未做到者作 (?)

四 訓育披露

(甲) 寢室成績公佈 中舍字第 號

茲將本星期宿舍股晝晚所查各寢室所得成績據稽核辦法總計平均應得等第開列於後以便週知而資激勵此佈

計 開

甲等

乙等

丙等

民國 年 月 日

告警室寢次第一第 (乙)

第 宿舍 號學生 年 月 日

按寢室標準本週得到丙等查係違犯 事項着予第一次警告嗣後務希改正前

非以期養成良好之學生是為至要 主任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存

第 宿舍 號學生 年 月 日

按寢室標準得到丙等查係違犯 事項着予第一次警告嗣後務須改正前非以

期養成良好之學生是為至要 主任

根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告警室寢次第二第 (丙)

第 宿舍 號學生 曾於 年 月 日得到寢室標準丙等給予第一

次警告書在案而於 年 月 日又因違犯 事項又得到丙等 按章公佈

警告並各扣操行三分嗣後務希力改前愆以期養成良好之學生是為至要

主任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存

第 宿舍 號學生 曾於 年 月 日得到寢室標準丙等給予第一

次警告書在案而於 年 月 日又因違犯 事項又得到丙等 按章公佈

警告並各扣操行三分嗣後務希力改前愆以期養成良好之學生是為至要

主任

根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各

部

規

程

財務部規程

本校設會計司庫各一人專司一切經濟出納事宜會計員一名襄理會計事務

支款手續

(一) 凡學校出支款項由建議人建議經委員長簽字認可並經會計核閱然後由司庫開款支付

(二) 凡學校出入款項均有憑證書及收據以便查賬員稽核

學生存款手續

(一) 凡學生盈餘款項須請會計保存需款時憑存據支付

繳費手續

(一) 繳費時間於開學後第一第二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下午二時至四時

(二) 凡高中學生先將選課單填就經本組顧問認可簽字教務主任蓋章後即到註冊課領取繳費條經會計收款蓋章復回教務部領取上課證

(三) 凡初中學生繳費時可逕往註冊課領取繳費條經會計收款蓋章再向初中主任領取上課證

(四) 凡因學費不湊由委員長認可得緩交之

(五) 凡學生因告假逾期繳款者每日遞罰一角不告假者每日遞罰二角有特別疾病有正式憑證者不在

此例

衛生部規程

- 一 本校設校醫一人主理治療學生疾病檢驗學生體格及准病假並督理一切衛生事宜
- 二 每日上午七時至八時下午二時至三時爲普通診病時間
- 三 在規定診病時間外學生遇有急病時可隨時請校醫治療
- 四 本校學生如有患重大病症或傳染症者由校醫酌量送醫院醫治但住院費除由學生廚房按日提出飯費外其餘皆由學生自納
- 五 學生如有疾病經校醫診視證明後即由校醫發給請假證以資休養
- 六 學生如有重大或傳染病者經校醫查明後可酌令其退學調養
- 七 學生遇有急症時願另請他醫醫治者該生安危之責由病人或家長保證人擔負

事務部規程

本校設事務主任一人庶務員若干人專司本校購置修補建築刷印校院校舍及保管儲藏一切事宜

補發電池手續

凡學生宿舍遇有電池損壞情事須先報告訓育主任或訓育員陳述損壞情形領取補發憑單持向事務部蓋章然後即憑條向工程技士領取電池修理時亦照此手續

修補器具手續

凡各宿舍器具遇有損壞時須先報告訓育主任或訓育員陳述損壞經過然後即由訓育部轉告事務部以便修理

文書部規程

一 本部設中英文秘書各一人書記若干人
秘書之職務如左

1. 彙集各項文件
2. 撰擬重要稿件
3. 復核文件秉承校長委員長酌定施行
4. 記錄學校大事
5. 指導及審核書記及繕寫之任務
6. 其他校長委員長或各部委託之事項

三 書記之職務如左

1. 文書函札之保存及整理
2. 通常文件之擬稿
3. 其他指定或委託事項
4. 繕寫各項文件

四 本規程如有未妥處得由校務會議修正之

各委員會規程

招生委員會組織大綱

- 一 本委員會由校務委員長教務主任事務主任初中主任女子部主任小學主任校醫組織之但臨時約請之命題監試及閱卷員得出席會議並有表決權
- 二 本委員會設主席一人書記一人由會員互選之
- 三 本委員會之職務如左
 1. 議定招生規程
 2. 辦理關於招生之文件
 3. 辦理關於考試新生之一切手續
 4. 辦理關於轉學插班生之一切手續
- 四 本委員會開會無定期由主席臨時召集之
- 五 本委員會遇有重大事項得提交校務會議解決之

圖書委員會組織大綱

- 一 本委員會由教務會選出之會員四人與教務主任組織之
- 二 本委員會設主席一人書記一人由會員互選之
- 三 本委員會之職務如左

1. 指導圖書館員管理固有之圖書
2. 規劃圖書之添置及圖書館之設備
3. 議定圖書館各項規程
4. 處理其他關於圖書館事宜
- 四 本委員會每月開會一次由主席召集之遇有特別事項得開臨時會議
- 五 本委員會遇有重大事項得提交教務會議解決之

衛生委員會規程

- 一 本委員會由校醫生理衛生教員事務主任體育教員高初中訓育主任及學生代表若干人組織之
- 二 本委員會設主席一人由校醫兼任書記一人由委員互選之
- 三 本委員會之職務如左
 1. 注意全校清潔事宜
 2. 傳染病之預防及消毒
 3. 辦理其他衛生事宜
 4. 提倡公共衛生宣傳週
- 四 本委員會每月開會一次由主席召集之遇有特別事項得開臨時會議
- 五 本委員會遇有重大問題須商請校長委員長核准後施行

體育委員會規程

- 一 本委員會由校務會議推舉教職員及學生代表若干人組織之
- 二 本委員會設主席一人書記一人由委員互選之
- 三 本委員會之職務如左
 1. 注意學生之強弱務使得有適宜之運動
 2. 聯絡他校組織各種運動比賽
 3. 選拔並組織與他校比賽各門運動之選手
 4. 組織校內各級各組體育競賽及表演事項
 5. 規定鼓勵運動員之獎格及獎品
 6. 管理並保存體育一切用具
 7. 規劃學生普遍的運動每人至少須加入二項運動遇有學生不願加入時即施行強制
- 四 本委員會每月開會一次由主席招集之遇有特別事項得開臨時會議
- 五 本委員會遇有重大問題須商請校長委員長辦理之

出版委員會

- 一 本委員會由校務會議推舉教職員及學生代表若干人組織之

- 二 本委員會主持本校出版事宜
- 三 本委員會分編輯經理二部辦事細則另定之
- 四 本委員會設總編輯總經理各一人由委員互選之
- 五 本委員會主席由總編輯兼任書記一人由委員互選之
- 六 本委員會開會無定期由主席臨時召集之
- 七 本委員會遇有重大問題須商請校長委員長核准後施行

埤

小

概

况

銘賢附屬小學部組織

一 組織大綱

- 一 本校設附小部綜理規劃全部教務訓育事務事宜
- 二 本部設主任一人商承委員長教務主任訓育主任事務主任掌左列事項
 1. 執行校務會議對於附小部之議決案
 2. 商承委員長教務主任事務主任規劃全部一切應進行事宜
 3. 考察附小部教職員之工作
 4. 招集附小校務會議

一一 附小校務會議

- 一 附小校務會議由附小主任附小教務主任附小訓育主任高小二年級主任高小一年級主任初小三四年級主任初小一二年級主任幼稚科主任事務主任齋務主任組織之
- 二 本會議設主任一人由小學主任兼任書記一人由衆公推之
- 三 本會議之職務如左
 1. 執行全校校務會議教務會議之議決案
 2. 規劃全校教務事宜
 3. 規劃全校訓育事宜

4. 規劃全校事務事宜

三 入學資格

見教務規則第一條第二條及第十條

四 教務規則

第一條 凡來本校投考者須在初級小學畢業或與初級小學畢業之程度相當方得應考所考各門課程必須經教務主任與各考試員評閱及格及校醫檢查身體合格方得錄取

第二條 凡欲來本校插班者除履行第一條內所載之各種手續外須持有原在學校之轉學證書及成績表再經本校認可之妥人介紹方得應考應考者須將所欲插班年級前一學年或前一學期之課程考試及格方得錄取

學生入學試驗科目

初級小學三四年級 三民主義 國語 算術 社會科 自然科
高級小學一二年級 三民主義 國語 算術 社會科 自然科

第三條 平日學程計算分數方法以三期日均分各作百分之二十學期試驗作百分之四十每種學程學期平均分數以六十分為及格

第四條 凡學生缺席某種學程足其全週之堂數者則扣該學程日總分之一如不足全週之堂數者則準此折扣遲到或早退者由學程日分中扣除每學生於一學期中若缺席積至日曆三十日以上者非得教務會許可不准升班

第五條 凡學生所學學程不及格者至三種時除經教務會議許可留級或改爲特別生外卽須退學

第六條 凡學生無故誤考者該項考試卽不能重考

第七條 凡缺課學生補考時每種學程須繳補考費二角所有補考手續先由教務主任發給補考執照經會計收費後交給書記預備試卷送與各科教員

第八條 凡畢業班學生於畢業試驗後須得職教員會認可方許照章畢業

第九條 凡由高級科畢業學生在本校操行成績在乙以上學業成績在七十五分以上者方有保送入本校初級中學之資格

第十條 旁聽生規則

一 旁聽生以有特別原因而誤入學考試或未蒙錄取而成績較優且經教務部認可者方爲合格

二 報名手續與正式投考生同但須經教務會議通過准予報名後方得投考

三 入學時須先繳志願書並繳納各種費用其所納之費用與正班生同

四 旁聽生須完全同正班生隨班上課並受各種考試

五 此外凡由與本校有關之各機關介紹不在本校宿膳無須轉入正班及由本校畢業者不限男女均可來校旁聽受考與否任其自由

五 高初級及幼稚科各科學分支配表

總計	黨童子軍	體育	音樂	美術	工藝	英文	商業	自然	衛生	地理	歷史	算術		國語				黨義	科目分數	班級
												珠算	數學	寫字	作文	讀書	語言(講演)			
1210		150	50	50	50					常識 250		200	30		300	50	80	一學年	初級	
1240		150	50	50	50					250		200	60		300	50	80	二學年		
1440		150	50	50	50					250		50	200	120	90	300	50	80		三學年
1440		150	50	50	50					250		50	200	120	90	300	50	80		四學年
1820	100	150	50	50	50		70	150	80	100	100	50	200	120	100	300	30	100	五學年	高級
1820	100	150	50	50	50	130		150	80	100	100	50	200	120	100	300	30	100	六學年	
總計		體育	閱書	美術	工藝				音樂	識數	識字	常識	故事	科目分數	幼稚科					
1150		180	60	60	90				120	120	160	160	120							

六 訓育規程

第一條 考查學生操行成績

(一) 考查員 凡附小校務會之會員皆為考查員

(二) 考查辦法 考查員可按照操行成績表隨時考查並報告訓育主任每季由訓育主任整理各生操行二次第一次在學期中間第二次在學期終了每次整理後提交校務會評定甲乙各考查員至少須於每次整理之先向訓育主任報告一次

(三) 於第一次報告由校務員會評定後凡不及丙等者得按其操行成績情形交由校務訓育二主任分別告誡並函報其家庭在第二次報告後總記得戊等者退學丁等者嚴重告誡

(四) 操行分數以八十分為底分

(五) 除情節重大由附小校務委員會嚴重處分者其各條加減分數方法按照學生操行成績表分一二三四五等加減之如一等加減一分二等加減二分其餘類推

(六) 操行分特甲乙丙丁戊六等

特等九十六至一百

甲等八十六至九十五

乙等七十六至八十五

丙等六十六至七十五

丁等六十至六十五

(七)於每學期終了後由學校將各生操行成績詳報其家長

第二條 學生操行成績報告表

級中學		學期		學生		操行成績		
所有加分事項			作到加分事項	所有減分事項			犯過減分事項	
加	五分者	每年名列冠軍牌者		減五分者	不遵教員指揮及命令者			
		於公益事項有建設合作之精神者			私自出校及逾時未歸者			
	加四分者	熱心校內公益者			遇有過失不服師長轉導者			
		加三分者	對校內或校外提倡特別公益者		減四分者	久債不還者		
			熱心校內服務者			毀壞學校公物不存公共觀念者		
	加二分者	對於一切體育有運動能忠勇公正無論輸贏均有禮貌者		不尊重自己之身體者				
		加一分者	團體之職員能盡職者		減三分者	不專心聽講懶於勤學者		
	待人信實忠誠互助友愛之執行者			文學會任職不力者				
	全學期內能特別勤學者			口出非理之言者				
	等	二分者	待自有清潔謙恭儉節快樂之美德者		減二分者	常與同學發生齟齬者		
			交際上有益羣衆行爲者			撕毀或塗抹圖書報章及借閱圖書延期不還者		
	第	一分者	全學期內不請假不缺席者		減一分者	到處胡寫亂畫者		
				折毀花草樹木者				
總加分				減	任意搬遷或私取廢棄及其他地方之器具者			
底分					事假期數過多者			
總分				一	自修無假條缺席者			
總減分					文學會無假條缺席者			
實得分				分	午會無假條缺席者			
本人應列等第					衣履太不整潔者			
本班人數 中之本人名次				者	好零食虛耗金錢者			
全校人數 中之本人名次					毀謗學校名譽及侮辱師長者			
				臨時處分	考試舞弊者			
					有非禮行爲如賭博竊盜及其他不道德者			
				第	飲酒吸煙者			
					總減分			

說明

1. 缺席減分辦法 (自修午會文學會每兩次減一分事假每十堂減一分由所減之分數可推知其所缺之堂數或次數)
2. 臨時處分內所列四款如違犯者由校務委員會臨時酌議記自大過一次至開革記大過減操行七分
3. 操行等第分特甲、乙、丙、丁、戊、己、七等特等96—100, 甲等86—95, 乙等76—85, 丙等66—75, 丁等60—65, 戊等50—59.
4. 每學期操行分數以80爲底分
5. 由底分加減後名列丁等者警告戊等者退學

第三條 稽查學生寢室辦法

甲寢室標準拾條

- 一 按時起牀
- 二 窗戶能啟閉適當
- 三 被褥常曬鋪摺整齊
- 四 衣帽及零星物件均妥爲收藏
- 五 地上無痰跡紙屑汗塵
- 六 室內器具擦拭潔淨
- 七 門前常保持清潔
- 八 自修時間不高聲談話不玩樂器
- 九 按時熄燈
- 十 熄燈後不談話

乙稽核辦法四條

- 一 寢室分甲乙丙三等能達到標準十條者爲甲等八條以上者爲乙等不及八條者爲丙等
- 二 每兩週均算一次將各寢室應得之等第公佈週知
- 三 每次得第一名之寢室得懸掛學校特制之臨時賞鐘
- 四 某寢室得丙等時由管理員書面警告第二次得丙等時公佈警告第三次得丙等時提交校務會

議處

七 費用

學費 暫免

繕費 每學期 甲等二十六元
乙等二十二元

制服費 三元六角 有新制服而與本校規定之色樣相合者免繳

雜費 每學期一元

八 繳費退費事項

一 學生應納諸費俱於開學時一次繳清所有未到學生其應繳諸費不得減少如無故遲到者除照章繳費外按日罰大洋一角

二 學生因病退學經校醫認可得領回所用餘飯費其他故退學學生經教職員會許可並從所用餘飯費中扣留一月飯資歸飯廳委辦外得領回其餘飯費

銘賢附屬小學校課程綱要目錄

- 一 黨義
- 二 國語
- 三 算術
- 四 歷史
- 五 地理
- 六 衛生
- 七 自然
- 八 常識(初級小學)
- 九 商業
- 十 英文
- 十一 藝術
- 十二 體育
- 十三 黨童子軍

高初兩級黨義課程

(一) 教科書

初級 採用世界書局出版之新主義三民主義課本一至八
高級 採用世界書局出版之新主義三民主義課本一至四

(二) 每週教學學分

初級 一、二、三、四年級各八十學分 高級 一、二年級各一百學分

(三) 教學方法

根據中央對於三民主義教學法令參照該科各年級三民主義課本教學法並隨時補充適當教材以養成能澈底實行三民主義之青年

(四) 畢業最低標準

(甲) 高級小學

- (1) 知道黨的經過
- (2) 了解黨的組織
- (3) 明白主義的真諦
- (4) 有效忠黨的精神
- (5) 有參加國民革命運動的知識與能力

(乙) 初級小學

- (1) 知道黨的歷史
- (2) 了解政府的組織
- (3) 明白三民主義與建國方略的要義
- (4) 有觀察國家與社會情狀之興趣及願盡力本黨的精神

高初兩級國語科課程

一、課本：—— 採用上海世界書局出版之初高級新主義教科書								
二、時間：——		作業類別	初一	初二	初三	初四	高一	高二
按每週之分數計	說話	50	50	50	50	30	30	
	讀書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作文			50	50	100	100	
	習字	30	60	120	120	120	120	
三、目標：——								
a. 練習運用本國之標準語，以為表情達意之工具，以期全國語言相通。								
b. 學習平易之語體文，以增長經驗，養成透澈迅速，扼要等閱讀兒童圖書之能力。								
c. 欣賞相當之兒童文學，以廣充想像，啟發思想，涵養感情，並增長閱讀兒童圖書之興趣。								
d. 運用平易的口語，及語體文，以傳達思想，表現感情，而使別人了解。								
e. 練習書寫，以達於正確，清楚，勻稱與迅速之程度。								
四、作業類別：——								
a. 說話——								
1. 日常的——日常的耳聽口說，和耳聽兼口說的練習。								
2. 臨時的——特定時間練習，如故事會，語言練習會，辯論會等。								
(附註)上項為統一國語之唯一要道，故教員以能國語或近國語者為最佳。								
b. 讀書——								
1. 精讀的——選用適當的教材(課本以外之佳質者亦可)								
誦習研究，使兒童由興感而欣賞，由理解而記憶。								

		2. 畧讀的——利用課本以外之讀物，或兒童圖書，支配工作，指導讀法，令兒童按期概覽，再由教員分別考查，並和兒童互相討論——重量之增加。
		(附註)閱書看報，均包在內。
		c. 作文——
		1. 練習的——分口述與筆述兩種：口述的以國語表情達意，重在矯正語法，整理思想，以為作文的輔助。筆述的，隨機設計，或臨時命題，或自由發表，練習以語體文表情達意。
		2. 研究的——普通文實用文之格式，結構，文法，修辭，等分析之研究。
		d. 寫字——
		1 練習的——隨機設計，書寫應用之書信柬帖等文件，及規定時間習寫。(範書或摹帖)
		2. 認識的——通用字的俗體，破體，草書的認識，書信柬帖等書寫格式之辨別。
五、各學年作業要項：——		
類 別	學 年 要 項	第 一 學 年
		第 二 學 年
說 話		1. 日常用語及童話笑話，與各種語料之練習。
		2. 教室等處日常用語之聽講及仿效。
		3. 有趣之童話及看圖聽講。
讀 書		1. 故事圖，童話，笑話，謎語，之欣賞表演及吟咏。
		2. 上項中重要詞句之熟習與運用。
		3. 各種淺易兒童圖書之指導閱覽。
		4. 簡易標點符號之認識。
作 文		1. 圖畫故事日常事項之口述及筆述。

		2. 簡易記敘文實用文之練習研究。
寫 字		1. 布告標識的書寫及簡易熟字的練習。
		2. 其他寫字之設計練習。
類 別	學 年 要 項	第 三 四 學 年
說 話		1. 有趣之日常會話,及有定式(命令語等)語練習。
		2. 故事演述及演說之練習。
		3. 國音字母之熟習運用。
讀 書		1. 史話,故事,傳說,笑話,遊記,短劇之欣賞。
		2. 雜歌,短劇之吟詠欣賞及表情表演。
		3. 上項中重要詞句之熟習與運用。
		4. 普通標點符號之熟習。
		5. 檢查字典辭書及國音字母之熟習運用。
作 文		1. 圖畫,模型,實物,實事之口述與筆述說明。
		2. 故事日常事項之筆述或口述。
		3. 簡易記敘文實用文之練習研究。
寫 字		1. 布告標識之書寫及正書中小字之練習。
		2. 簡便行書之學寫及認識。
		3. 俗體,破體,帖體等字之認識。
類 別	學 年 要 項	第 五 六 學 年(高一二)
說 話		1. 日常會話及故事演述與普通演說之練習。
		2. 辯論演習,並國音字母與漢字之互譯。
讀 書		1. 故事,短篇小說,帶文學性質的普通文實用文的欣賞與研究並表演。
		2. 詩歌,戲曲,鼓詞,平易文言詩詞之欣賞表演。
		3. 上項中重要詞句之熟習與應用。

		4. 各種兒童圖書及淺易日報之閱讀。
作 文		1. 日常或偶發事項之筆述。
		2. 讀書筆記或編製大要。
		3. 兒童刊物和學級或學校新聞之擬稿。
		4. 演說辯論稿及劇本之編製擬具。
		5. 對於某事之計畫及實用文普通文之練習。
寫 字		1. 實用文之書寫(注重書信格式)
		2. 正書中小字習寫並簡便行書中小字習寫。
		3. 通用字行書草書的認識。
六、各種教學方法要點：——		
參照作業要項自己斟酌其方法。		
七、最低限度：——		
項 別	年 級 限 度	a. 初級結果
說 話		1. 能聽國語講演並用國語談話。
讀 書		1. 知道最通用的詞類並能用國音字母及小字典
		2. 能閱讀小朋友或類是之兒童讀物。
		3. 默讀速度每分鐘能閱一百以上二百以下之字數。
作 文		1. 能作語體的書信和簡單之記述文而文法無重大之錯誤。
寫 字		1. 能寫正書和行書，其快慢可以達到俞子夷氏書法測驗之 T 分數48，優劣T分數45。
項 別	年 級 限 度	高 級 畢 業
說 話		1. 能用國語演說
讀 書		1. 知道通用詞類自五個至八個
		2. 讀完國語第四冊並略讀倍此三倍以上之兒童圖書。
		3. 能閱少年雜誌普通日報。

	4. 默讀速度每分鐘能閱二百至二百四十之字數。
作 文	1. 能作實用之語體文普通文, 文法沒有錯誤。
	1. 能用正書及行書寫普通書信。其快慢須達俞氏測驗 T 分數 54 優劣 T 分數 45。
附教學參考書:——	
	1. 國語教學法(張士一著)中華書局出版
	2. 小學國語教學法概要(吳研因著)商務印書館
	3. 小學國語科教學法(趙欲仁)商務印書館

高級小學算術科課程

(一) 教科書 均採用世界書局出版之新主義高級算術課本

(二) 每週教學分數 二百分

(三) 畢業最低限度 1. 高一必須學完整小數加減乘除本國複名數和整數性質及分數加減乘除

2. 高二必須學完外國複名數百分法和比例求積法簿記

(四) 教育方法 按照本科教學法教授並隨時補充以學生應知之各種算術知識

初級小學三四年級算術課程

教科書	均採用世界書局出版之新主義初級算術教科書	
時間	每星期均係200分	
畢業最低限度	一年級	須學完二十以內的加減法
	二年級	須學完一百以內的加減乘除法
	三年級	須學完下列各項：—— 1. 九百九十九以內之加減乘除 2. 丈尺面積與體積之計算
	四年級	須學完下列各項：—— 1. 整小數之加減乘除及大寫數字和記賬法 2. 諸等數之化聚及加減乘除
教學法	按照本科教學法教授並隨時補充以學生應知算術知識	

高小一二年級歷史課程

(一)目 標 發展兒童生活之能力並增進其對於社會文物制度之改進之思想和願望

(二)教 材 採用世界書局出版之新主義歷史課本一至四冊

(三)每週教學學分 一二年級各一百學分

(四)教 學 方 法 根據本課本和通常最適宜的教學法並隨時參加自己的經驗

(五)畢業最低標準 (1)知道中華民族演進的歷史(2)知道本國已往一切政治制度的得失(3)熟習本

國國恥史及民族獨立運動史等(4)知道衣食住行的進化(5)知道中外通商的由來(6)明白世界各著名民族的由來和演進以及其文化(7)曉得世界著名的革命運動和獨立運動史(8)明白各國的民權趨勢(9)知道歐美實業革命後的影響

高小一二年級地理課程

(一)目 標 研究地面上各種狀態之分布和人事生活的關係並使兒童對其所處之環境有相當的適應

(二)教 材 採用世界書局出版之新主義地理課本一至四冊

(三)每週教學學分 同歷史

(四)教 學 方 法 同歷史

(五)畢業最低標準 (1)知道我國各民族的狀況(2)明白我國水陸交通的現狀和發展的計劃(3)知道

我國巨大的工程和著名的勝蹟(4)明白我國各區域的特產和此項特產開發的

計劃(5)明白帝國主義和殖民地的關係(6)明白著名各國政制現狀(7)曉得地球和太陽系各行星的關係

高初兩級小學自然衛生常識課程

(一)教 科 書

初級採用世界書局新主義常識課本一至八冊

高級採用世界書局新主義自然衛生課本一至四冊

(二)每週教學學分

初級一二三四年級各二百五十分

高級一二年級各一百五十分

(三)教 學 方 法

根據部令廳令參照該科各年級自然課本教學法並隨時補充以適當教材

(四)畢業最低限度

(甲)初小

1. 明瞭時令氣候的推移與人生生物天氣地質的關係
2. 明瞭所用的衣食住行各種生物物品的功用的大要
3. 有八種以上良好的衛生習慣
4. 知道傳染病的大要及撲滅的方法
5. 知道消毒及清潔飲料的方法大要

(乙)高級

1. 明了自然現象和人生的關係
2. 略能在研究過的事物中說出原理原則和理化作用來

3. 有二十種以上良好的衛生習慣
4. 知道身體構造及生理衛生的大要
5. 知道最淺易的急救方法
6. 知道侍病育嬰各法的大要
7. 知道十種以上平穩良藥（金雞納霜 碘酒 稗麻油之類）的用法

高級小學商業科課程草案

- (一) 教科書 高小一年級採用商務書館新學制商業教科書一至四冊
- (二) 每週教授分數 高小一年級一百分
- (三) 教學方法 按照該科商業教授書擇要選授並隨時補充以學生應知的普通商業常識
- (四) 畢業最低標準
 - (1) 知道商業之種類及性質
 - (2) 明白商店之組織及買賣的方法
 - (3) 明瞭生財方法與商店管理
 - (4) 有愛好商業樂於參與商業之精神

藝術科課程綱要

(一) 目標——

- 一、順應愛好美術的本性，引起研究藝術的興趣。
- 二、增進美的欣賞識別並陶冶美的發展與創造能力。

三、引導對於美術之原則的學習和應用，以求生活美化。
(二) 作業類別：——

A 美術：——

一、欣賞的

1. 自然美的欣賞——對於自然物的賞欣
2. 藝術美的欣賞——繪畫雕刻等的欣賞

二、創製的

1. 繪畫——單色與彩色畫
2. 工藝——木工塑置剪貼等
3. 刺綉——一切美的針工(此項專適用於女子)

B 音樂：——

一、欣賞的：——

1. 樂的欣賞——本國及外國普通歌曲獨唱及和唱的欣賞
2. 樂器的欣賞——中外樂器獨奏及合奏之欣賞

二、演習的：——

1. 聽音練習
2. 發音練習

3. 歌曲獨唱及合唱

4. 表情演習

5. 樂譜抄寫

6. 樂器演奏

(三)教材：——由各該科教員自己採用合宜之課本或講義等

(四)學分：——

(一)初級：——一二年每週 90 分分兩期授課

三四年每週 100 分同前

(二)高級：——一二年均 100 分亦分兩期授課

(五)教學方法：——由各該科教員遵照教育部令及廳令之標準教學，並多參照各種藝術教學法，及自己之心得，以求達到第一次之目標。

(六)最低限度：——

一、美術——教完部令所授之當授功課而能得到以下兩種結果。

1. 知識——能知繪畫等之原理及應用

2. 技能——能繪畫剪貼或創製簡單之物品

二、音樂——同前

1. 常識——能知道樂之簡單原理及挪級子。

2. 能——能視譜唱歌，如 C G 兩調必熟習。

教
職
員
題
名

教職員題名

姓名	次章	籍貫	職務	出身
孔祥熙	庸之	太谷	校長	美國歐柏林大學文學士耶魯大學理科碩士歐柏林大學法學博士
喬晉樑	輔三	祁縣	行政委員長 男部主任 理科教員	美國歐柏林大學理科學士米西干大學理科碩士
賈麟炳	炎生	太谷	教務主任 社會科教員	北平燕京大學文學士美國歐柏林大學教育碩士
程步雲	子青	太谷	初中主任 社會科教員	北平燕京大學文學士
張元愷	舜舉	汾陽	訓育主任 社會科教員	北平燕京大學文學士美國芝加哥大學教育碩士哥倫比亞大學心理碩士
穆懿爾	德甫	美國	農科主任	美國歐柏林大學文學士康乃耳大學理科碩士
魏爾遜	嚴甫	美國	司庫兼英文秘書	美國歐柏林大學文學士神學士
員俊銜	秀亭	太谷	校醫(在假)	北平協和醫學畢業
喬炳先	耿文	祁縣	代理校醫	濟南齊魯大學醫學士
渠達成	達成	祁縣	事務主任(在假)	山西法政專門學校本科畢業
武渭清	紹望	山東邱縣	會計主任	北平財政商業專門學校畢業
孫秉乾	子健	山東蒲台	國文教員兼秘書	濟南齊魯大學文學士
楊耀亭			商科主任教員	留美

劉志珍 席儒 汾陽 體育主任兼教員

華北協和大學畢業

左干城 湖南 國文教授

四川大學文學士

臧述溫 惠泉 山東昌邑 化學教授

濟南齊魯大學理學士

王澄海 景秋 山東昌邑 數理教員

濟南齊魯大學理學士

霍連珍 席卿 河北平鄉 農科教員

南京金陵大學農學士

王明道 哲甫 孝義 國文教員

北平燕京大學文學士

楊蔚 文若 忻縣 農科教員

南京金陵大學理學士

閻化道 河北平鄉 農科助理

南京金陵大學農業專修科畢業

米樂爾 美國 英文教員

美國歐柏林大學文學士

費理溥 子仁 美國 英文教員

美國歐柏林大學文學士

康納克 美國 英文教員

美國歐柏林大學文學士

郭燦然 國文教員

北平燕京大學

李屏民 樹藩 河北曲周 軍事教員

保定軍官學校畢業

楊興漢 傑三 文水 黨義教員

北京大學文學士

齊全 德純 定襄 數學教員

濟南齊魯大學理科學士

教育科教員(待聘)

王學仁 子純 太原 社會科教員

南京金陵大學文學士神學士

趙泰和 伯平 山東益都 史地教員 濟南齊魯大學文學士

韓愛德 子美 美國 英文教員 美國歐柏林大學文學士

董銘軒 音樂教員 上海美術學校畢業

劉鼎銘 河北通縣 藝術教員 北平美術專修館畢業

趙五瑞 友梅 太谷 初中訓育員兼童子軍教員 太原陽興中學畢業 黨童子軍訓練班畢業

吳連城 捷三 太谷 初中國文教員 本校高中畢業

侯希孚 信魚 太谷 庶務 本校大預畢業

孟廷信 篤菴 清源 庶務 本校中學畢業

趙宗毅 會計員

牛訥言 仁齋 清源 科學室助理 本校大學肄業

郝文明 化成 清源 書記 本校高中畢業

張希範 少宏 祁縣 註冊員 本校高中肄業

胡錫畚 農三 介休 圖書館管理員 本校中學畢業

米建華 介休 工程技師

雷明珍 如昭 平遙 圖書館管理員 霍縣女子中學

附小部

王思禮 立齋 清源 主任 北平燕京大學

蘇景武 節 菴 清 源 高小數學教員

本校大預畢業

徐德光 山東壽光 教員兼庶務

本校高中畢業

劉景文 蔚 如 榆 次 初小三四年級教員

本校高中畢業

張德生 升 菴 平 定 高小教員

本校高中畢業

閻振華 邦 彥 太 原 高小教員

本校高中畢業

杜祿貞 太 谷 初小一二年級級任教員

銘賢初中畢業

郭玉德 榆 次 幼稚園教員

汾陽崇德中學畢業

王雲亭 山 東 幼稚園教員

濟南崇德女子中學畢業

女子部

王山春 山 東 平原 訓育主任兼 算術教員

北平協和女子大學畢業

王淑善 正 儀 太 谷 史地教員

北平協和女子大學畢業

康福凝 志 齋 太 谷 庶 務

山東共和大學畢業

王克顯 冕 卿 河 北 廣宗 國文教員

保定優級師範畢業

徐香蓮 山 東 壽光 國文教員

北平燕京大學肄業

王讚菊 秋 芳 太 原 小學部輔導 員兼教員

北平貝滿中學畢業

賈麟春 麗 生 太 谷 小學教員

本校高中畢業

宋月庭 文 水 藝術教員

太原第一女子師範畢業